

证券简称：中化岩土

证券代码：002542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五年四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明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兵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荣敏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8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原件。

以上文件置备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化岩土、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兴城集团、兴城集团	指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强劲、强劲、强劲公司	指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远方、远方、远方公司	指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场道、场道公司	指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中青、中青航空公司	指	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
北京中岩、中岩管理公司	指	北京中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力行、力行工程	指	上海力行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主题纬度	指	北京主题纬度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泰斯特、泰斯特公司	指	北京泰斯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岩设计公司、中岩设计研究公司	指	中化岩土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全泰通航	指	全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天海港湾	指	天海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全泰文化	指	全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全泰科技	指	全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指	中化岩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岩兴物	指	北京中岩兴物科技有限公司
强劲投资公司	指	强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Chelsio 公司、Chelsio Communications Inc.	指	美国掣速科技公司
九州梦工厂	指	九州梦工厂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人人行	指	人人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建工、建工集团	指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医投	指	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工路桥	指	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人居地产	指	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嘉之鼎	指	嘉之鼎置业有限公司
强夯	指	反复将夯锤提到高处使其自由落下，给地基以冲击和振动能量，将地基土夯实的地基处理方法
地基工程	指	地基与基础工程，一般包括基坑、桩基和地基处理等工程
地基处理	指	为提高地基土的承载力，改善其变形性质或渗透性质而采取的人工方法
基坑	指	为进行建（构）筑物基础与地下室的施工所开挖的地面以下空间
工法	指	以工程为对象、工艺为核心，运用系统工程原理，把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结合起来，经过一定的工程实践形成的综合配套的施工办法；它必须具有先进、适用和保证工程质量与安全、提高施工效率、降低工程成本等特点
桩基	指	由设置于岩土中的桩和与桩顶连接的承台共同组成的基础或由柱与桩直接连接的单桩基础
盾构机	指	是一种用于地下隧道掘进施工的专用大型工程装备，集机、电、液、光、传感、测量、控制、信息、计算机等技术为一体，具有开挖掘削土体、渣土输送、管片拼装、测量导向纠偏等功能，具有地质适应性强，使用可靠性高等特点
地下连续墙	指	地下连续墙是基坑支护的一种主要方式，是指利用各种挖槽机械，

		借助于泥浆的护壁作用，在地下挖出窄而深的沟槽，并在其内浇注适当的材料而形成一道具有防渗（水）、挡土和承重功能的连续的地下墙体
通用航空	指	使用民用航空器从事公共航空运输以外的民用航空活动，包括从事工业、农业、林业、渔业和建筑业的作业飞行以及医疗卫生、抢险救灾、气象探测、海洋监测、科学实验、教育训练、文化体育等方面的飞行活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化岩土	股票代码	00254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化岩土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Zhonghua Geotechnical Engineering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G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明俊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科苑路 13 号院 1 号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6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大兴区北京市大兴工业开发区”变更为“北京市大兴区科苑路 13 号院 1 号楼”，并完成工商登记。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科苑路 1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600		
公司网址	www.cge.com.cn		
电子信箱	cge@cge.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小凤	高瑞阳
联系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科苑路 13 号院 1 号楼	北京市大兴区科苑路 13 号院 1 号楼
电话	010-61271947	010-61271947
传真	010-61271705	010-61271705
电子信箱	cge@cge.com.cn	cge@cge.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9148A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9 年 3 月，公司控股股东由吴延炜先生变更为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亮、钟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530,103,261.30	2,526,607,818.89	-39.44%	2,176,769,07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84,242,851.76	-739,394,030.79	-87.21%	-707,467,30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9,585,730.90	-729,290,297.39	-85.05%	-679,929,88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6,464,151.02	87,162,900.76	607.26%	299,985,775.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41	-87.80%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35	-120.00%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03%	-28.46%	-62.57%	-21.38%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6,052,419,483.34	8,340,696,075.88	-27.44%	8,478,838,01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7,361,197.72	2,235,202,564.89	-63.43%	2,960,060,360.6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530,103,261.30	2,526,607,818.89	工程施工、设备租赁及销售等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6,130,297.16	22,774,334.40	主要为销售材料及房屋租赁产生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523,972,964.14	2,503,833,484.49	工程施工、设备租赁及销售等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4,205,480.13	517,163,800.59	448,239,780.96	360,494,19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62,351.85	-208,722,391.97	66,323,526.08	-1,191,481,63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837,585.02	-202,056,424.60	66,981,620.35	-1,164,673,34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80,208.63	89,692,794.42	545,544,827.90	125,206,737.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2,835.35	8,563,095.10	-2,741,531.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873,414.89	4,763,528.92	7,153,993.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2.19	379.96	3,930.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589,528.77	-19,374,717.16	-24,594,055.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95,448.27	-598,542.25	-2,884,572.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267.91	4,654,562.47	10,244,334.74	
合计	-34,657,120.86	-10,103,733.40	-27,537,424.2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

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土木工程建筑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工程服务和通用航空两个主要业务板块，在保障主业稳定发展的同时，积极布局文化旅游业务，关注多领域的产业投资机会。

1、工程服务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以工程服务为主，包括岩土工程、市政工程、机场工程、地下工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等。其中岩土工程集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工程施工、监测检测、工程监理等为一体，覆盖岩土工程全产业链；市政工程包括道路、桥梁、地下管网等；机场工程包括工程咨询、规划设计、项目管理、工程建设、机场维护等工程建设全产业链；地下工程包括基坑支护、地下连续墙、盾构隧道、工程机械制造等。公司在强夯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地下连续墙、盾构隧道、沿海和山区场地形成、海上工程等技术、装备方面处于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岩土工程和地下工程服务商。

(1) 行业相关的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环境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沉着应变、综合施策，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即将顺利完成。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改革开放持续深化，重点领域风险化解有序有效，民生保障扎实有力，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一年来的发展历程很不平凡，成绩令人鼓舞，特别是 2024 年 9 月 26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果断部署一揽子增量政策，使社会信心有效提振，经济明显回升。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我们要正视困难、坚定信心，努力把各方面积极因素转化为发展实绩。2025 年 1 月，国家统计局发布统计数据显示，初步核算 2024 年全年 GDP 同比增长 5.0%，全国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增长 3.9%。《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提到，要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市政工程等领域短板，推动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推进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支持有利于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重大项目建设。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提到，完善综合运输大通道，加强出疆入藏、中西部地区、沿江沿海沿边战略骨干通道建设。构建快速网，基本贯通“八纵八横”高速铁路，提升国家高速公路网络质量，加快建设世界级港口群和机场群。在城市群和都市圈轨道交通中，新增城际铁路和市域（郊）铁路运营里程 3000 公里，基本建成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轨道交通网。新增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 3000 公里，新增民用运输机场 30 个以上，推进 120 个左右国家物流枢纽建设。

2024 年，国家相继发布《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推进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设备更新工作实施方案》《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关于创新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招标投标市场规范健康发展的意见》等政策文件，行业规范程度进一步提升，为建筑业带来诸多机遇。

2025 年作为“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同时也是为“十五五”规划开好局、打下坚实基础的关键之年，做好经济工作，对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的意见提出，提升资金保障能力。落实相关财税政策，推动交通运输发展。深化交通投融资改革，完善铁路、邮政、城市公共交通等领域的资金政策和管理权责，完善公路养护管理、水运建设养护、通用航空建设发展的各级财政投入机制。鼓励各类金融机构、社会资本依法依规参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融资。支持符合条件的交通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研究长期融资工具支持交通运输发展。鼓励社会资本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设立多式联运、交通运输绿色低碳发展等产业投资基金。基于此，公司工程服务业务所处的市政、机场、公路、铁路、港口与航道、城市地下综合体等领域仍有市场预期。“一带一路”倡议、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雄安新区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和海南全岛自由贸易区建设、成渝地区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部署区域，仍将是基建行业发展的重点。

(2) 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

当下我国经济正处转型关键期，建筑业也逐步转型和升级，促进了装配式建筑、BIM 技术和绿色建筑等建筑理念和技术在我国的普及，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等业态和商业模式也受到各级政府的鼓励和支持。为了保障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基建投资作为扩大内需的重要途径，将成为政府“稳增长”政策的关键着力点。目前国内建筑行业的市场集中度加速提升，垄断竞争市场格局日益加剧。在建筑行业整体发展迎来新机遇的背景下，具有较强综合服务能力的工程服务商的行业地位日益凸显。一方面，具有核心技术优势的服务商具备高难度业务作业能力、复杂项目解决方案的设计能力，另一方面，此类工程服务商具备更强的资金实力和更广泛的融资渠道，拥有把握行业发展新机遇的资金实力，实现业务的快速布局。从整个行业的角度看，建筑工程市场规模庞大，国家将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建设重点水利工程、综合立体交通网、重要能源基地和设施，加快城市燃气管道等管网更新改造，完善防洪排涝设施，继续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全国拥有岩土工程、市政工程、机场工程、地下工程、工程咨询等资质企业数量众多。其中，央企、国企主要以中国交建、中国铁建等综合实力雄厚的大型企业为主，民营企业则以中小规模的企业为主。

公司品牌、专业技术、项目管理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及劣势见本节“三、核心竞争力分析”和“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6、风险因素”。

(3) 行业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服务业务取得或续期的相关经营业务资质如下：

序号	证件编号	证书名称	发证日期/有效期
1	D211152374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2023.12.18-2028.12.17
2	D311152650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23.12.13-2028.12.12
3	B111028223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	2020.05.19-2025.05.19
4	B211028220	劳务类（工程钻探，凿井）	2020.05.27-2025.05.27
5	D111064351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023.12.11-2028.12.11
		机场场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机场目视助航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6	D211155892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3.12.04-2025.03.30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7	D311157139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2023.12.07-2028.12.06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8	丁测资字 11513910	测绘(工程测量)乙级	2021.12.13-2026.12.12
9	D231532695	地基基础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一级	2022.06.29-2026.04.19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0	D231580869	施工劳务企业资质劳务分包不分级	2024.01.12-2029.01.11
11	D231528119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1.02.07-2026.02.06
		地基基础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一级	
12	D231642826	施工劳务企业资质劳务分包不分级	2020.07.07-2025.07.06
13	D231246240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2021.06.29-2026.06.28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14	E111006999	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甲级	2024.08.28-2029.08.28
		工程监理化工石油工程专业甲级	
15	E211006996	工程监理航天航空工程专业资质乙级	2024.06.21-2029.06.20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资质乙级	
		工程监理电力工程专业资质乙级	
16	170101060513	计量认证证书	2023.07.10-2029.07.09
17	D244013332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2024.01.08-2029.01.08
18	2023012	全断面隧道掘进机企业生产与服务水平等级二级	2023.09.01-2027.08.31
19	乙 012022010069	工程咨询单位乙级	2022.12.05-2025.12.31

针对下一报告期内有效期即将届满的相关资质，公司将根据《工程勘察资质标准》《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标准》《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在相关资质有效期届满前提出延续申请，推动相关资质延续工作。

2、低空经济/通用航空业务

公司低空经济/通用航空业务包括民航工程咨询、规划设计、项目投资及管理、工程建设、运营和维护，涵盖通用机场项目全生命周期，成为国内为数不多的从事低空地面保障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的企业。公司投资、建设、运营的安吉天子湖通用机场现有驻场飞机 23 架，保障飞行小时数和飞行架次连续 4 年处于浙江省通用航空机场领先地位。安吉天子湖通用机场除提供飞行保障服务之外，还提供私照培训、飞行体验、空中游览、航空夏令营、短途运输、跳伞等低空经济应用场景，2024 年 4 月，安吉天子湖通用机场成功举办大麓音乐节，三天接待游客十万人，实现低空经济与文旅产业的融合。同时安吉天子湖通用机场也承担着应急救援、抢险救灾等社会公共服务职能。公司运营管理的绍兴鉴湖直升机场是长三角地区规模最大的直升机机场，机场与多家医疗机构、应急单位合作，2023 年 6 月正式挂牌为“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应急培训演练基地”。2024 年 8 月，公司中标新疆布尔津通用机场托管运营项目，全面负责布尔津通用机场取证及运营工作，该机场计划 2025 年投入运行。2024 年 10 月，公司与安徽金安通用机场签订合作协议，由公司派驻专业岗位人员完成金安通用机场开航取证工作，该机场现已投入运行。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青拥有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核发的《通用航空企业经营许可证》和《商业非运输航空运营人运行合格证》。2023 年 9 月顺利通过了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 CCAR-135 部运行合格证的审定，具备和满足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最新要求的定期载客运输飞行、非定期载客运输飞行、全货机运输飞行、空中游览飞行运行资质；2024 年 6 月获得中国民用航空局核发的《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运营合格证》，标志着浙江中青符合中国民用航空规章第 92 部（CCAR-92）的要求，正式成为可从事无人机经营活动的通航企业，为浙江中青今后发展无人机业务领域奠定了基础，同时也是浙江中青加速迈进低空经济业务发展新赛道，推动无人机技术应用发展的重要里程碑。浙江中青 2025 年计划开展无人机培训等业务。

3、文化旅游业务

公司文化旅游业务包括文旅特色小镇、主题园区、通用航空小镇等项目的策划、规划、设计、投资、开发建设等，以文化产业为基础和核心切入点，实现文化和旅游的有机结合。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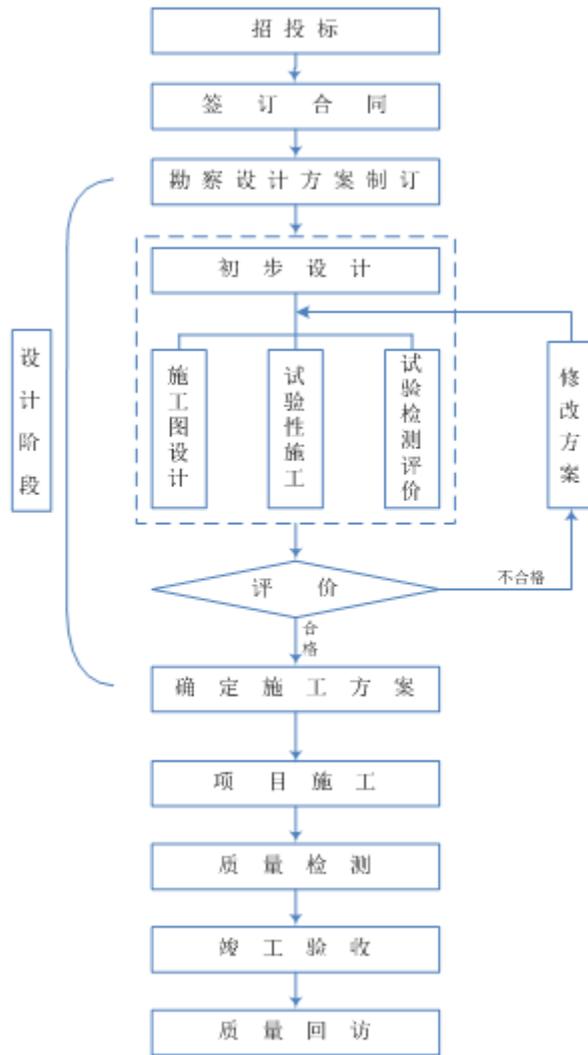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土木工程建筑业的披露要求

1、公司业务经营模式及业务流程

(1) 业务流程

公司工程服务业务的一般流程如下：

在工程服务投标前需按公司制度履行投标前置评审程序，履行完程序后，按下述流程办理。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分为集中采购和自行采购。采购采用比价采购模式，即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公司通过比较价格、质量、服务等确定供应商。

(3) 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为施工总承包及专业承包，具体包括方案设计、项目施工、监测检测和竣工验收等环节如下：

① 方案设计

根据勘察资料 and 设计要求，提出设计施工参数，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根据设计参数进行试验施工和检测评价；满足要求后，开展全面的施工；如不满足要求，调整参数，继续试验。

② 项目施工

根据试验所确定的设计参数，进行施工，过程控制符合设计要求。公司从安全、质量、进度、成本等方面对施工的全过程进行管理。

③ 监测检测

施工过程中公司对相关项目施工质量进行监测，施工完成后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规定进行检测。

④ 竣工验收

工程检测合格后，公司会同监理单位、业主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

(4) 销售模式

公司在市政总承包工程项目及机场场道、港口航道、地基与基础处理等专业工程中具有先进的技术优势和装备优势。根据公司确定的发展目标，公司主要通过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特定的客户以及相关媒体等信息渠道，

广泛收集项目信息，经过分析和筛选，将自身具有竞争优势的项目确立为公司重点跟踪的信息。按照工程项目招标方式的特点，公司主要承接业主单位发包的总承包工程、专业工程或承接总承包单位发包的专业工程。因此，公司销售模式主要是指向业主和总承包商进行市场推广。

2、融资情况

报告期，公司融资结构合理，融资成本较优，较好地支持了公司的业务发展。

报告期融资情况：

单位：万元

类型	明细	金额
债权融资	短期借款	58,998.9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70.0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95.65
	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772.69
	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85,365.00
	长期借款	10,034.98
	租赁负债	1,114.84
	长期应付款	1,424.70
	中期票据	103,600.00
合计		263,676.87

债权融资偿还规划：

单位：万元

时间	1 年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额	147,502.35	106,160.51	9,911.48	102.53	263,676.87

此外，公司 2018 年发行了规模为 60,366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截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到期日），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 6,006,802 张，公司按债券面值的 10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兑付了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兑付总金额 64,873.46 万元（含税及最后一期利息）。

3、质量控制体系、执行标准、控制措施及整体评价

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开展质量控制活动，狠抓质量控制点，确保施工质量。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将质量过程控制及施工实体质量管理覆盖到公司各个职能部门和施工现场，严格执行体系标准，制定各项控制措施来保障施工全过程。公司坚持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有效提高企业管理水平。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项目质量问题。

4、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通过开展安全基础建设，安全文化建设，安全教育培训，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体系建设等，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防范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公司通过了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体系运行良好，公司定期对各施工现场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确保施工活动满足法律法规合规性要求。报告期，公司无重大危险源，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拥有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和专有技术，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和装备研发能力，岩土工程技术和业绩居国内先进行列。公司的强夯机与盾构机等专用设备制造、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地下连续墙、盾构掘进、矩形顶管等施工工艺技术保持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共拥有 5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4 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

拥有发明专利 10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5 项，专有技术 2 项，软件著作权 24 项，国家级工法 3 项，省部级工法 5 项，省部级科学技术进步奖 32 项，主参编国家标准 2 项、行业标准 14 项、地方标准 5 项、团体的编制 1 项，主参编专业著作 8 项。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显著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项目管理能力

公司已建立完备的项目管理体系，自项目跟踪开始，制定明确的项目经营标准，为项目实施提供清晰的方向和目标；建立了项目组织和协调机制、科学的项目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项目实施过程中各个环节的运行控制，工程项目进度、质量得到有力监督，成本及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巩固项目管理成果，强化项目绩效考核，为企业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坚持管理创新，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效率，注重总结改进，持续推进企业健康发展。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建立了由分公司、子公司和事业部构成的遍布国内外的市场网络，实现了属地化经营管理，有效提高了经营效率。公司积极引进和建立了通用航空业务专业化管理团队，实现包括咨询、规划设计、项目投资及管理、工程建设、运营和维护等在内的通用机场建设和运营的全产业链业务创新经营模式，使公司成为国内为数不多从事通用机场全生命周期经营的企业。

3、业绩和信誉

在工程领域，公司具有丰富的业绩和良好的信誉。经过多年的发展，从石油、石化行业逐步延伸到市政工程、机场场道工程、地下工程、港口、隧道、地铁等基础建设领域，公司的客户群逐年增加，在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中国中铁等的合作中，公司树立了良好的信誉和市场知名度，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通用航空方面，公司与民航主管部门有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浙江安吉天子湖通航机场为样板，和多个地方政府就建设通航机场沟通合作，为未来的低空经济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本节“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530,103,261.30	100%	2,526,607,818.89	100%	-39.44%
分行业					
地基处理	690,073,973.95	45.11%	859,035,154.16	34.00%	-19.67%
机场工程	430,493,404.80	28.13%	474,141,382.72	18.77%	-9.21%
市政工程	360,542,659.63	23.56%	1,075,236,695.76	42.56%	-66.47%
设备租赁及销售	3,638,547.65	0.24%	21,067,881.48	0.83%	-82.73%
其他	45,354,675.27	2.96%	97,126,704.77	3.84%	-53.30%
分产品					
地基处理	690,073,973.95	45.11%	859,035,154.16	34.00%	-19.67%
机场工程	430,493,404.80	28.13%	474,141,382.72	18.77%	-9.21%
市政工程	360,542,659.63	23.56%	1,075,236,695.76	42.56%	-66.47%
设备租赁及销售	3,638,547.65	0.24%	21,067,881.48	0.83%	-82.73%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其他	45,354,675.27	2.96%	97,126,704.77	3.84%	-53.30%
分地区					
华东	523,075,105.93	34.17%	968,446,744.95	38.34%	-45.99%
中南	177,321,984.64	11.59%	423,203,627.70	16.75%	-58.10%
华北	83,052,098.02	5.43%	160,029,674.99	6.33%	-48.10%
西南	175,916,606.65	11.50%	622,002,850.89	24.62%	-71.72%
西北	507,674,801.66	33.18%	325,019,236.09	12.86%	56.20%
东北	15,088,717.22	0.99%	25,836,542.60	1.02%	-41.60%
境外	47,973,947.18	3.14%	2,069,141.67	0.08%	2,218.5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530,103,261.30	100.00%	2,526,607,818.89	100.00%	-39.4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地基处理	690,073,973.95	698,979,830.73	-1.29%	-19.67%	-28.44%	12.41%
机场工程	430,493,404.80	409,231,998.88	4.94%	-9.21%	-9.53%	0.34%
市政工程	360,542,659.63	629,593,971.35	-74.62%	-66.47%	-36.21%	-82.83%
分产品						
地基处理	690,073,973.95	698,979,830.73	-1.29%	-19.67%	-28.44%	12.41%
机场工程	430,493,404.80	409,231,998.88	4.94%	-9.21%	-9.53%	0.34%
市政工程	360,542,659.63	629,593,971.35	-74.62%	-66.47%	-36.21%	-82.83%
分地区						
华东	523,075,105.93	661,972,211.24	-26.55%	-45.99%	-31.98%	-26.06%
中南	177,321,984.64	198,229,252.80	-11.79%	-58.10%	-58.67%	1.54%
西南	175,916,606.65	315,697,865.84	-79.46%	-71.72%	-42.21%	-91.63%
西北	507,674,801.66	448,774,599.40	11.60%	56.20%	44.49%	7.1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530,103,261.30	1,773,453,047.33	-15.90%	-39.44%	-29.43%	-16.4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土木工程建筑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完工（已竣工验收）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业务模式	项目数量	项目金额	验收情况	收入确认情况	结算情况	回款情况
施工总承包及专业承包等	357.00	2,250,339,922.21	已验收	1,866,226,488.29	1,866,226,488.29	1,579,500,134.35

报告期内未完工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业务模式	项目数量	项目金额	累计确认收入	未完工部分金额
施工总承包及专业承包等	285.00	6,900,821,021.27	4,652,921,281.80	2,159,816,200.74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履约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情况	应收账款余额
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二标段）	1,150,615,333.00	EPC 总承包	2021 年 10 月 27 日	预计工期 35 个月	73.06%	127,010,016.93	771,267,556.66	660,787,711.22	152,205,741.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及合同资产中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5,980,476,952.69	869,766,565.73	784,455,271.64	6,740,122,339.22	1,950,969,925.67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二标段）	1,150,615,333.00	840,681,636.76	

其他说明：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地基处理	材料	204,740,345.03	12.03%	371,264,314.23	14.77%	-44.85%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地基处理	人工	90,539,632.56	5.32%	76,479,862.68	3.04%	18.38%
地基处理	机械费	162,794,080.58	9.57%	124,829,201.15	4.97%	30.41%
地基处理	分包	193,117,939.94	10.74%	344,891,947.78	13.72%	-44.01%
地基处理	其他	42,787,832.62	2.52%	59,288,986.77	2.36%	-27.83%
机场工程	材料	214,887,146.43	12.64%	171,931,312.30	6.84%	24.98%
机场工程	人工	7,272,383.18	0.43%	35,417,578.93	1.41%	-79.47%
机场工程	机械费	50,841,708.35	2.99%	57,808,002.40	2.30%	-12.05%
机场工程	分包	116,298,991.31	6.84%	159,718,354.04	6.36%	-27.18%
机场工程	其他	19,931,769.61	1.17%	27,456,539.48	1.09%	-27.41%
市政工程	材料	243,665,759.27	14.06%	375,129,323.82	14.93%	-35.04%
市政工程	人工	17,032,586.69	1.00%	77,276,048.55	3.08%	-77.96%
市政工程	机械费	68,522,186.58	4.03%	126,128,722.92	5.02%	-45.67%
市政工程	分包	264,795,027.97	12.32%	348,482,410.51	13.87%	-24.01%
市政工程	其他	40,578,410.84	2.23%	59,906,208.78	2.38%	-32.26%
设备租赁及销售	材料	1,400,476.89	0.08%	6,743,116.11	0.27%	-79.23%
设备租赁及销售	人工	772,360.11	0.05%	1,389,071.28	0.06%	-44.40%
设备租赁及销售	机械费	573,205.26	0.03%	2,267,219.79	0.09%	-74.72%
设备租赁及销售	分包	1,840.81	0.00%	6,264,126.03	0.25%	-99.97%
设备租赁及销售	其他	864,861.73	0.05%	1,076,840.70	0.04%	-19.69%
其他	材料	5,772,982.95	0.34%	30,129,368.51	1.20%	-80.84%
其他	人工	8,083,254.02	0.48%	6,206,602.36	0.25%	30.24%
其他	机械费	2,486,060.19	0.15%	10,130,316.49	0.40%	-75.46%
其他	分包	6,926,991.61	0.41%	27,989,160.82	1.11%	-75.25%
其他	其他	8,765,212.80	0.52%	4,811,504.00	0.19%	82.1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地基处理	材料	204,740,345.03	12.03%	371,264,314.23	14.77%	-44.85%
地基处理	人工	90,539,632.56	5.32%	76,479,862.68	3.04%	18.38%
地基处理	机械费	162,794,080.58	9.57%	124,829,201.15	4.97%	30.41%
地基处理	分包	193,117,939.94	10.74%	344,891,947.78	13.72%	-44.01%
地基处理	其他	42,787,832.62	2.52%	59,288,986.77	2.36%	-27.83%
机场工程	材料	214,887,146.43	12.64%	171,931,312.30	6.84%	24.98%
机场工程	人工	7,272,383.18	0.43%	35,417,578.93	1.41%	-79.47%
机场工程	机械费	50,841,708.35	2.99%	57,808,002.40	2.30%	-12.05%
机场工程	分包	116,298,991.31	6.84%	159,718,354.04	6.36%	-27.18%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机场工程	其他	19,931,769.61	1.17%	27,456,539.48	1.09%	-27.41%
市政工程	材料	243,665,759.27	14.06%	375,129,323.82	14.93%	-35.04%
市政工程	人工	17,032,586.69	1.00%	77,276,048.55	3.08%	-77.96%
市政工程	机械费	68,522,186.58	4.03%	126,128,722.92	5.02%	-45.67%
市政工程	分包	264,795,027.97	12.32%	348,482,410.51	13.87%	-24.01%
市政工程	其他	40,578,410.84	2.23%	59,906,208.78	2.38%	-32.26%
设备租赁及销售	材料	1,400,476.89	0.08%	6,743,116.11	0.27%	-79.23%
设备租赁及销售	人工	772,360.11	0.05%	1,389,071.28	0.06%	-44.40%
设备租赁及销售	机械费	573,205.26	0.03%	2,267,219.79	0.09%	-74.72%
设备租赁及销售	分包	1,840.81	0.00%	6,264,126.03	0.25%	-99.97%
设备租赁及销售	其他	864,861.73	0.05%	1,076,840.70	0.04%	-19.69%
其他	材料	5,772,982.95	0.34%	30,129,368.51	1.20%	-80.84%
其他	人工	8,083,254.02	0.48%	6,206,602.36	0.25%	30.24%
其他	机械费	2,486,060.19	0.15%	10,130,316.49	0.40%	-75.46%
其他	分包	6,926,991.61	0.41%	27,989,160.82	1.11%	-75.25%
其他	其他	8,765,212.80	0.52%	4,811,504.00	0.19%	82.1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25,553,677.8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7.4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15,827,196.25	14.11%
2	第二名	153,332,628.52	10.02%
3	第三名	127,010,016.93	8.30%
4	第四名	122,298,645.89	7.99%

5	第五名	107,085,190.30	7.00%
合计	--	725,553,677.89	47.4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2,900,666.7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5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1%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4,210,307.00	4.59%
2	第二名	22,473,488.58	1.61%
3	第三名	20,134,017.00	1.44%
4	第四名	15,222,854.21	1.09%
5	第五名	10,860,000.00	0.78%
合计	--	132,900,666.79	9.5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387,397.18	14,289,206.84	-20.31%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287,760,664.33	306,844,212.36	-6.22%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116,150,966.78	100,217,188.91	15.90%	无重大变化
研发费用	64,664,588.88	97,041,846.92	-33.36%	本年发生的研发经费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疆盐渍土地强夯设备开发及施工工艺技术研究	开发 CGE 系列强夯机“设备远程监控及控制系统”并验证其在偏远地区的适用性；制定出适合西北地区盐渍土且地下水系丰富场地的针对强夯施工的降排水方案。	项目已完成强夯机远程监控及控制系统研发及盐渍土地区针对性强夯施工方案。	制定出适合西北地区盐渍土且地下水系丰富场地的强夯施工的降排水方案；研发出强夯机远程操控系统对设备的工作参数或程序进行调整、维护、越权控制等。	使公司在强夯领域进一步降低能源与人工损耗，增强企业技术实力及创新力，助力企业发展。
真空预压场地超长预制桩施工技术研究	本项目拟研发一种在预钻孔内拼接预制桩过程中，能够保证拼接预制桩垂直度和中心对准的预制桩接桩	项目已完成预制桩施工辅助设备研发，并在真空预压场地进行了 60 米预制桩施工研究。	接桩工具可提高接桩施工精度，消除接头薄弱环节，加强桩基整体性和抗水平载荷能力。	为预制桩施工提供新的思路，增强公司桩基施工的竞争力，拓展公司在桩基工程领域的业务范围。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导向工具，该工具使得上节桩与下节桩的拼装变得简单、安全、高效。			
基于模糊层次分析法的土方调配优化研究项目	本研究旨在提高土方调配效率与精度，减少浪费和运输成本，保障工程进度与质量。通过模糊层次分析法处理土质、数量和运输距离等不确定因素，为项目管理者提供决策支持，优化资源配置，实现工程经济与可持续性。	以实际项目出发，对土方调配模型的建立、运用及综合评定进行了全面研究与技术分析。成功将数学模型应用于工程，形成完善的设计评价流程，切实实现理论与施工结合，为相近土方工程提供经验，达成预期效果，并转化为实际经济效益。	以实际土方调配工程为背景，建立数学模型优化调配流程，并基于模糊层次分析法构建评估体系，提高方案科学性与经济性。模型应用于实际工程，提出施工优化建议，提升调配效率，降低成本，并为类似工程提供参考。	提升了公司在土方调配领域的技术实力，优化施工管理，降低工程成本，增强核心竞争力。研究成果助力公司在市政基础设施及 EPC 项目中拓展市场，提升行业影响力，为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高性能改性沥青路面施工技术研究	本研究旨在总结高性能改性沥青路面施工的关键技术和施工方法；分析评估高性能改性沥青路面施工技术在实际工程条件下可行性；评价总结得出高性能改性沥青路面施工技术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现阶段高性能改性沥青路面施工技术成功配置了合适的沥青混合料，并对重载沥青和高粘沥青进行了微观研究，同时也针对重载沥青混合料和高粘沥青混合料动态模量研究和路用性能进行了研究。	以高性能改性沥青路面施工为研究背景，开展材料性能及结构耐久性试验，优化施工技术并评估工程可行性。研究成功配置高性能沥青混合料，分析重载及高粘沥青的微观特性与动态模量，提升路用性能。成果应用于实际工程，优化施工方法，提高道路耐久性与经济性，并为类似工程提供技术参考。	推动公司在新型道路材料与先进施工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提升技术储备与工程适应能力，拓宽高性能路面建设业务版图。研究成果促进公司在智慧交通与绿色基础设施建设中的竞争优势，增强市场影响力，为未来向高端市政工程与综合交通体系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水泥稳定砂砾整体式振动搅拌试验研究	本研究旨在分析振动搅拌对水泥稳定碎石力学性能的影响，优化振动参数与拌合工艺；评估振动搅拌技术在实际工程条件下的可行性；总结并评价其在工程应用中的技术优势、经济效益与推广价值。	本研究从实际工程出发，系统分析振动搅拌提升水泥稳定碎石性能的可行性。通过试验优化振动参数与搅拌制度，并结合现场生产条件制定施工方案，成功验证工程应用可行性。研究成果实现理论分析与施工实践深度结合，为后续相关研究及工程提供技术经验，并转化为实际经济与工程效益。	通过基于整体式振动搅拌作用机理分析，探讨其提升水泥稳定砂砾强度与抗裂性的可行性，并设计对比试验验证理论分析。结合工程条件，优化振动参数与搅拌制度，制定施工方案。研究成果在工程中的应用，验证技术可行性，提升材料性能，并总结关键施工方法，为类似工程提供参考。	本项目推动公司在水泥稳定碎石振动搅拌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提升技术储备与施工工艺水平，拓展高性能路面施工业务。研究成果增强公司在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中的竞争力，提高市场影响力，并为未来向智能施工与绿色建筑方向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大直径碎石桩施工技术研究	深大直径桩施工能力提升，智能控制系统迭代升级；构建基于数字孪生的施工管控平台，集成 AI 参数优化模块；完成三大典型工程验证：海上风电桩复合地基（桩径 $\Phi 1500\text{mm} \times 60\text{m}$ ，	设备已进场施工，按照试验计划逐步实施中。	开发多频耦合振动技术，解决硬质土层（如密实砂层、含砾黏土层）沉管阻力大、易偏斜的难题，沉桩效率提升 40%。实现振动频率-地层阻力自适应匹配（动态调节精度 $\pm 3\%$ ），填	大直径碎石桩技术具有造价低、工期短、安全可靠等特点，在大型填海造地工程中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承载力 $\geq 800\text{kPa}$)、岛礁填砂地基加固(处理深度 40m, 工后沉降 $\leq 50\text{mm}$)、城市地下空间减震隔振桩网(振动传递效率降低 60%)。		料量实时监测与预警(误差 $\leq 2\%$)，桩体三维密实度云图生成(通过振动反馈数据反演)，开发 5G 远程操控系统，实现无人化施工场景覆盖率达 80%。	
陆上小直径四轴搅拌桩地基处理技术研究	本课题旨在研究陆上小直径四轴搅拌桩地基处理技术，以解决连云港区旗台作业区南区混矿堆场一期工程设计需要，大四轴不能满足桩位布置要求，且施工造价高，浪费严重的问题。	设备已进场施工，试桩已经完成并取芯合格，学术论文发表 1 篇已录用。	通过陆上小直径四轴搅拌桩机的研制，提高钻机扭矩，解决施工障碍物多、施工难度大的问题，通过增加智能化施工管理系统，提高成桩质量。	该技术创新有助于推动相关行业的发展，并为其他类似项目提供借鉴和参考。项目的快速推进和高效完成，有助于提升当地的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水上多排多轴搅拌桩技术研究	研究水上多排多轴搅拌桩技术，以解决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国际物流港防波堤一期工程项目中存在的淤泥、淤泥—淤泥质土、粉细砂等软弱地层问题。通过采用水下水泥搅拌桩(DCM)进行软基处理，提高防波堤的稳定性和安全性。提高施工效率。	设备已经进场施工，专利已经申请完成，学术论文发表 2 篇已录用。	完成工程船的产品研发，针对格栅状加固桩型提供高效设备和工艺的新思路。	该技术为海上复杂桩簇地基处理提供高效解决方案，兼具显著经济效益与工程应用价值，对推动海洋工程装备创新具有重要借鉴意义。
超薄超深防渗墙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研发超薄超深防渗墙成槽垂直度控制、泥浆性能指标控制、槽段分幅、成槽时间、槽壁稳定时间、钢筋笼、混凝土浇筑方法、导管间距、浇筑材料、接头处理方式等。	项目研发初步完成，进入工程应用。	形成超薄超深防渗墙施工关键技术，提高超薄超深防渗墙施工技术能力。	提升公司在特殊地下连续墙方面的技术能力，作为超薄超深特殊防渗墙项目的技术储备，有利于公司在特殊领域占据市场领先。
基于勒洛三角形的集束式潜孔锤方桩成孔施工技术及成套设备研究	勒洛三角形形状的钻头可钻出正方形的孔，基于此原理，将入岩能力强的集束式潜孔锤进行改造，使之成为一种具备入岩能力的方桩成孔设备。	实际施工项目应用论证、技术改进、完善，完善后二次试验、应用。	研发出一种可入岩方桩的新设备。	提升公司在方桩入岩方面的技术能力，作为需入岩地质方桩项目的技术储备，有利于公司在特殊领域占据市场领先。
小直径盾构承插式管片施工技术开发研究	通过管片拼装以及小直径盾构机承插式管片研究，应用数字建模和模拟试验，创新承插式管片拼装施工技术，与掘进流程的融合，创新小直径盾构机掘进与管片拼装	拼装辅助系统与盾构拼装系统集成并进行模拟施工试验。	项目成果有效提升我们在盾构机管片拼装新技术领域配套设备的设计、制造、维护以及施工技术水平，并持续保持处于技术前沿。	提升公司在盾构机制造领域的技术成果积累，尤其是盾构机制造及施工新技术的成果积累，拓展公司施工技术在盾构施工新技术方面的广度与深度。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同步施工技术，实现更效率的管片拼装和更可靠的隧道结构。			
小直径盾构施工关键技术-直接始发出洞施工技术开发研究	通过对短套筒+玻璃纤维筋方式施工方法研究，应用数字建模和模拟试验，创新短套筒工艺，始发风险后置施工技术，同时有机结合异常情况应急处理流程，实现较通常盾构出洞施工方法更高效和低成本的技术。	施工辅助系统集成并与拟定的施工流程、操作规程、安全隐患预防和消除技术措施仿真试验，进行模拟施工试验。	创新形成适应小直径盾构关键施工节点需求的高效、安全、经济的施工辅助设备设计、制造技术；创新形成小直径盾构关键施工节点的施工技术以及施工辅助设备运维技术。持续提升公司在小直径盾构、施工辅助设备设计、制造技术水平以及施工技术、管理技术水平，并持续保持处于技术前沿。	提升公司在小直径盾构施工辅助设备设计、制造、施工技术成果积累，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在小直径盾构各施工环节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拓展和提升公司小直径盾构施工领域与市场份额。
小直径盾构施工关键技术-钢套管进洞施工技术开发研究	针对钢套管进洞施工的技术需求，应用数字建模和施工流程模拟，创新地解决了钢套管与工作井壁、洞口的结合和分离密封等施工难题，结合应急处理流程，创新形成一套小直径盾构钢套管进洞施工技术。	钢套管施工系统集成并与拟定的施工流程、操作规程、安全隐患预防和消除技术措施仿真试验，进行模拟施工试验。	创新形成适应小直径盾构关键施工节点需求的高效、安全、经济的施工辅助设备设计、制造技术；创新形成小直径进盾构关键施工节点的施工技术以及施工辅助设备运维技术。持续提升公司在小直径盾构、施工辅助设备设计、制造技术水平以及施工技术、管理技术水平，并持续保持处于技术前沿。	提升公司在小直径盾构施工辅助设备设计、制造、施工技术成果积累，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在小直径盾构各施工环节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拓展和提升公司小直径盾构施工领域与市场份额。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3	295	-31.1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21%	21.45%	-2.2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95	137	-30.66%
硕士	17	20	-15.00%
其他	91	138	-34.0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4	89	-50.56%
30~40 岁	93	135	-31.11%
其他	66	71	-7.0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64,664,588.88	97,041,846.92	-33.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3%	3.84%	0.3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 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5,259,777.31	2,616,606,471.18	-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795,626.29	2,529,443,570.42	-2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464,151.02	87,162,900.76	607.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5,505.86	17,738,843.66	1.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08,389.48	10,803,938.52	10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2,883.62	6,934,905.14	-16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989,554.00	1,903,662,230.80	-50.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1,330,846.55	1,665,271,815.86	16.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341,292.55	238,390,414.94	-515.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112,396.20	333,037,743.35	-213.8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 61,646.42 万元，同比增加 607.26%，主要是本期重要项目回款较多；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发生额 2,220.84 万元，同比增加 105.56%，主要是本期购建长期资产支出增加；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416.29 万元，同比减少 160.03%，主要是本期购建长期资产支出增加；
-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发生额 95,098.96 万元，同比减少 50.04%，主要是本期筹资流入较少；
-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99,034.13 万元，同比减少 515.43 %，主要是本期筹资流入较少且偿还债务较多；
-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发生额-37,911.24 万元，同比减少 213.83%，主要是本期筹资流入较少且偿还债务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催款，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正。受市场竞争影响，公司新签合同额较少，承接项目合同价格较低，业务毛利率较低；部分项目回款进度不及预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部分子公司业绩下滑，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前述原因导致公司本年度亏损。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3,961,019.48	-2.91%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777,640,364.64	51.51%	对部分资产及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417,681.74	-0.03%		否
营业外支出	47,007,210.51	-3.11%	主要为诉讼赔偿。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57,232,195.15	7.55%	884,339,158.26	10.60%	-3.05%	本期偿还债务较多
应收账款	2,014,205,308.84	33.28%	3,316,054,436.68	39.76%	-6.48%	本期收回工程款较多
合同资产	1,250,256,387.66	20.66%	1,638,111,086.25	19.64%	1.02%	无重大变化
存货	28,273,567.49	0.47%	44,632,691.03	0.54%	-0.07%	项目施工减少存货
投资性房地产	77,674,513.63	1.28%	81,507,330.91	0.98%	0.30%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324,585,544.43	5.36%	298,536,014.71	3.58%	1.78%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882,157,092.75	14.58%	1,060,791,192.86	12.72%	1.86%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118,587.82	0.00%	448,477.96	0.01%	-0.01%	无重大变化
使用权资产	18,722,858.81	0.31%	16,932,052.67	0.20%	0.11%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589,989,396.95	9.75%	763,192,946.02	9.15%	0.60%	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99,825,023.37	1.65%	83,539,945.62	1.00%	0.65%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95,000,000.00	1.57%	0	0.00%	1.57%	本期新增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9,832,297.09	0.16%	8,234,755.20	0.10%	0.06%	无重大变化
应收票据	14,312,881.85	0.24%	4,937,985.33	0.06%	0.18%	本期收到票据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4,885,399.95	0.25%	8,146,241.10	0.10%	0.15%	本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较多
预付款项	19,020,317.97	0.31%	48,329,058.87	0.58%	-0.27%	项目预付款项较少
商誉	24,229,275.20	0.40%	88,418,926.85	1.06%	-0.66%	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应付票据	23,308,185.20	0.39%	0	0.00%	0.39%	本期开出票据
应付职工薪酬	59,519,657.11	0.98%	85,210,227.96	1.02%	-0.04%	跨期发放职工薪酬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6,098,812.33	13.48%	624,433,010.38	7.49%	5.99%	应付债券重分类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应交税费	182,426,333.27	3.01%	328,758,972.87	3.94%	-0.93%	本期形成的应交增值税减少
应付债券	1,003,951,339.14	16.59%	1,782,492,294.84	21.37%	-4.78%	兑付到期可转换公司债券
长期应付款	12,692,351.27	0.21%	24,789,735.27	0.30%	-0.09%	本期支付固定资产购置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57,455.43	0.16%	18,526,205.57	0.22%	-0.0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减少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设立	30,068.85 万元	香港	孙公司	集团合并报表范围，统一管理	-35,757.92 万元	36.79%	是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0.00	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场道	子公司	机场场道、市政工程等建筑工程业务	500,000,000.00	2,047,690,829.16	430,208,879.49	739,631,818.83	-121,928,477.14	-98,654,781.51
上海强劲	子公司	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的方案优化设计、工程作业、专用设备研发等业务	200,000,000.00	1,275,899,866.10	-495,419,915.37	186,457,005.82	-817,624,354.93	-767,049,800.94
上海远方	子公司	以地下连续墙为核心，提供超深基坑领域专业化解决方案	100,000,000.00	1,206,921,618.01	21,366,813.35	207,525,218.75	-205,970,442.98	-219,031,757.4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和趋势

2024年12月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做好2025年经济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扩大国内需求，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稳住楼市股市，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和外部冲击，稳定预期、激发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要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同配合，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充实完善政策工具箱，加强超常规逆周期调节，打好政策“组合拳”，提高宏观调控的前瞻性、针对性、有效性。

2024年10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推进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作出系统部署。《意见》指出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坚持依法治理、加强分类监管、强化部门协同、夯实属地责任、落实约束惩戒，持续健全法律制度、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促进各类企业健康发展。《意见》要求要健全拖欠企业账款清偿的法律法规体系和司法机制。《意见》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到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对维护企业权益、稳定企业预期、增强企业信心的重要意义，结合本地实际和自身职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2024年11月，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增加6万亿元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财政部部长蓝佛安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从2024年开始，连续五年每年从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安排8000亿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门用于化债，累计可置换隐性债务4万亿元。再加上这次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6万亿元债务限额，直接增加地方化债资源10万亿元。

2024年1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深度融合，推动城市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构建智能高效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体系，持续提升城市设施韧性、管理韧性、空间韧性，推动城市安全发展。到2027年，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对韧性城市建设的支撑作用不断增强，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到2030年，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推动建成一批高水平韧性城市，城市安全韧性持续提升，城市运行更安全、更有序、更智慧、更高效。

低空经济产业链条长且覆盖面广泛，涵盖了航空器研发制造、低空基础设施的建设与运营、飞行服务保障等多个重要领域，对国民经济的推动作用十分显著。2024年，低空经济被纳入《政府工作报告》，标志着其作为新兴产业的重要性。2024年，工信部等四部门联合印发《通用航空装备创新应用实施方案（2024—2030年）》，提出到2030年，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特征的通用航空产业发展新模式基本建立。在市场需求和政策支持推动下，低空经济产业迅速发展，创新产品频出。产品落地应用加速，低空经济市场规模快速壮大。截至2024年末，全国在册管理的通用机场数量达到490个。随着国家相关文件贯彻实施，低空经济、民用、通用机场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将迎来新的发展前景。

公司将充分利用《关于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意见》等国家利好政策，紧跟《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等政策导向，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加快拓展新型城市基础建设业务，抓住国家发展低空经济新机遇，继续利用公司现有通航及低空经济资源优势，拓展新的低空经济领域，实现公司业绩改善。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高质量发展导向，以工程服务为主业，运用内生和外延的发展模式，延伸岩土工程产业链，拓展民航机场场道工程、通用机场建设、地基处理、盾构施工等工程服务业务，全面提升工程承包能力和项目管理能力。

深入研究通用航空领域行业政策，抢抓国家大力推进低空经济的战略机遇期，在巩固公司现有通航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对接各地政府低空经济发展政策，协同推动当地产业生态和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提高现有通航机场运营能力，进一步营造低空经济应用场景，涵盖低空飞行、航空旅游、支线客运、通航服务、科研教育等众多领域；提升轻资产运营效益，加大品牌输出力度，增强公司通用航空业务竞争力、辐射力和影响力。公司将利用好上市公司平台，根据自身战略产业布局需要，利用市场化并购重组等工具，抓住机遇，注入优质资产，实现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增强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3、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 工程服务业务

依托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一带一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区等战略，整合公司资源，发挥细分市场的专业特长和整体方案提供能力，持续巩固化工、能源、机场场道、市政基础、地铁隧道、港口航道、铁路、公路等领域的工程服务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核心区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二标段）工程总承包（EPC）、汉巴高铁巴中西站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一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建设融资标段、西双版纳机场四期改扩建项目飞行区跑道扩建及附属工程项目、南宁吴圩国际机场T3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飞行区场道工程和青龙湖未来公园社区青龙埂路（K0+933~K1+519）等6条路道排及附属工程目前稳步推进中。公司承建的乌鲁木齐机场改扩建工程机场工程飞行区场道工程（FXQ-CD-V标段）通过竣工验收，南宁吴圩机场T3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飞行区场道二标段项目顺利通过竣工预验收。

(2) 通用航空业务

公司投资建设的安吉天子湖通用航空机场运营保持较好发展；在加强机场运营及其相关业务的同时，浙江中青也在大力做强模拟飞行和通航飞行驾照培训业务。报告期内，安吉天子湖通用机场管理运营水平不断提高，飞行架次和飞行小时数稳步增长，飞行架次和飞行小时数均保持浙江省通用航空机场首位；托管的绍兴鉴湖直升机场稳步运营；积极开展私照培训、空中游览、跳伞、航模、无人机培训、青少年航空科普等业务；持续拓展多项通航咨询等业务。2024年8月，公司中标新疆布尔津通用机场托管运营项目，全面负责布尔津通用机场取证及运营工作，该机场运行工作也在稳步推进中；2024年10月公司与安徽金安通用机场签订合作协议，完成通用航空机场取证工作，该机场已投入运行。

(3) 文化旅游业务

公司以公共艺术为指导，统筹各方资源优势，利用各区域的自然条件、景观资源、民俗资源，推进航空文化小镇、主题园区、文旅特色小镇项目的规划、设计等业务。报告期内，实施了青岛一号线地铁空间设计项目、绵阳市仙海黄金村片区综合开发策划及专项规划设计项目、武汉中心书城-菱角湖区域平流层试点概念规划项目等。

4、2025年经营管理重点工作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2025年经营管理工作的重点如下：

(1) 加强工程业务市场开发

公司将坚持高质量发展导向，继续巩固岩土工程和地下工程领军企业品牌优势，持续提升工程服务业务核心竞争力。按照公司控股股东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方案，公司在逐步剥离市政工程总承包业务基础上，将加大工程服务业务技术研发投入，优化管控模式，增强盈利能力，进一步巩固在岩土工程、地下连续墙等专业工程领域的技术优势和施工能力；努力提升在机场场道工程、海上PVD、陆上DCM等业务领域的竞争力，加快形成新业务来源和利润增长点；结合市场需求，拓展小半径急转弯盾构机制造，积极参与地下综合管廊、电力管线、污水管网等细分专业工程建设，瞄准城市更新改造大市场。

(2) 加强低空经济业务发展

作为细分市场的头部企业，凭借公司首个投资建设的安吉天子湖通用航空机场的运营示范效应，强化安吉天子湖通用航空机场、浙江中青的运营能力，持续拓展业务量，增加飞行小时数；加强机场运营及其相关业务开发，发挥优势，2025年再新增2-3个托管项目，实现产品和服务“走出去”；发挥资源及平台优势，持续拓展通航咨询等业务，引领行业标准规范制定；围绕安全管理、运行技术、智慧监管等开展深入研究，形成支持公司低空经济发展的持续动力，做好飞行驾照培训、无人机操作员培训、空中游览、跳伞、航模、青少年航空科普等业务；根据当地资源禀赋和经济社会情况，在低空经济的诸多业态中，针对性的建链、补链、强链，加强与消费端的融合能力，完成现有机场运营标准化体系建设，落地1-2个低空物流/文旅示范项目；优化资源配置，向新质生产力布局，拓展长三角、西部地区业务，形成跨区域机场服务网络，搭建集成通信、导航、监视数据的低空飞行服务平台。

(3) 推进文化旅游业务发展

以公共艺术为价值导向，以空间生产实践为基础，专注文旅项目、城市更新、乡村振兴、产业园区、主题街区等的创意策划、顶层设计、城乡规划、空间（建筑、景观、装置）设计、公共艺术创作等。通过顶层设计、文化挖掘、艺术设计、文创设计总包等，把脉项目价值经纬，构成项目核心吸引力，推进项目精准发力，夯实企业基础，打造项目一体化解决方案。开拓发展环保类项目，通过经济效益、生态保护、社会价值的三重赋能，实现“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的共赢。

5、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公司将按照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有步骤地推进各项工作，将在自有资金的基础上，以成本、效益等因素为考量，合理依托上市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融资优势，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研发、投资等资金需求。

6、风险因素

（1）宏观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基础设施的建设和投资，公司业务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密切相关，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调整、基础设施的政策调控方向等因素都可能对公司的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另外，国家的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税收政策的变化等也可能对公司的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虽然公司在行业中有一定的技术和资源优势，但基础设施的使用状况和未来扩张需求的预期的变化等都可能对公司经营市场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优化市场布局，推动产业结构升级、科学调配资源、创新参与模式，增强风险驾驭能力，不断提高公司竞争力。

（2）工程服务业务风险

公司业务结构从单一工程服务业发展为工程服务和通用航空两大业务为主，其中，工程服务业务已经从单一的岩土一体化业务链延伸到岩土一体化、市政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地下空间开发一体化等三大业务链。虽然公司业务范围不断拓宽，但当前市场竞争异常激烈，导致公司工程服务业务量逐渐减弱，项目投标毛利率同时下降，带来一定的工程服务业务风险。公司通过资源整合，妥善处理现有业务与延伸业务间的关系，构建合理的业务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持续开展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力度，应用新技术新工艺以提高项目中标率和毛利率，争取为公司带来稳定收益，降低业务风险。

（3）通用航空业务风险

低空经济作为新兴产业仍处于起步阶段，相关法律法规尚未完全建立，虽然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政策以推动行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各地政府、国内相关企业、资本积极布局低空产业，行业迎来蓬勃发展的历史机遇，但仍存在低空空域开发不足；通信基站、飞行服务场站、通航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加强；低空核心零部件及关键材料的研发能力不足；消费者对低空经济服务的接受程度有限等问题。若未来公司在通用航空产业的投资、建设、运营等方面进展不如预期，业务发展模式未能领先行业竞争对手，将会对公司通用航空业务发展造成影响。公司不断完善通用机场运营管理，安吉天子湖机场已成为浙江通用航空机场运营的标杆，为公司通航机场业务的良好发展提供了样板效应。

（4）财务风险

基础设施工程业务结算周期较长，资金占用量大。行业惯例主要用客户支付的工程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来推进工程进展。由于工程承包业务具有上述特点，因此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能力在相当程度上依赖公司资金的周转状况。若客户不能及时支付工程款，会削弱公司资金周转能力，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

（5）管理风险

随着行业竞争加剧，对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管理体系和组织模式如不适应未来业务发展的需求，将存在管理风险。为满足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不断加强中高端人才培养，重点强化管理及生产经营人才培育，有效辨识针对运营及管理中的风险，并采取有针对性的防控措施；在日常管理中，借助办公管理系统来规范企业管理，防范和化解经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

（6）人力资源风险

随着公司近年经营业绩下滑，进入战略调整发展阶段，公司可能面临人才质量不能较好满足需要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调整人力资源管理战略布局，持续加大企业在研发、工程设计、项目管理、市场开拓等领域的人才培养力度；同时强化薪酬激励机制，留住高端人才和业务骨干，通过对不同层级干部员工开展针对性制度培训，为公司发展战略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积极开展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工作。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公司严格按照《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会，聘请律师列席股东会并对股东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对社会公众股股东，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公司已建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实施细则》《经营单位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总部职能部门目标绩效考核办法（试行）》《市场经营激励管理办法》《创新激励管理办法》等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经营者和高级管理人员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其他员工收入与企业效益和工作绩效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内部审计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设置了内部审计部门，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配置了审计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对公司日常运作、内控制度、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等进行有效审计和监督。

8、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9、内幕信息管理：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在信息流转和信息传递、使用的各个环节严格执行该项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严格的登记和报备，有效地防止了相关风险的发生，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开展业务和生产经营所需的工程设备、办公设备、房屋、经营资质等；资产的权属由本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资产的情况；公司对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有损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曾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由独立的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和制度对公司员工实施管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自身职责，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中兼职。

3、财务独立

公司在财务上规范运作、独立运行，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多项内控制度且严格执行，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享有充分独立的资金调配权。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本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通过自身资产或信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通过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制度，强化了公司的分权制衡和相互监督，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

5、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涵盖工程服务、通用航空、文化旅游等领域。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以工程服务为主，包括岩土工程、市政工程、机场场道工程、地下工程等。拥有独立、完整的工程服务业务体系；拥有独立开展业务所必须的人员、资金、资质、技术和设备；建立了完整、有效的组织系统；能够独立支配人、财、物等生产要素；在市场开拓、业务经营和内部管理等 方面独立运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以工程服务为主业，控股股东成都兴城集团的建筑施工业务中，涉及市政工程领域，两者在市政工程领域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1、在中化岩土股票协议转让过户后 5 年之内，以届时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解决与中化岩土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2、不会利用自身的控制地位限制中化岩土正常的商业机会，并将公平对待各下属控股企业按照自身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参与公平竞争。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的议案》。为更好地维护中化岩土和中小股东的权益，彻底解决兴城集团与中化岩土的同业竞争问题，公司拟通过公司分立的方式将公司市政工程业务资产分立为一个独立法人，并与兴城集团非市政工程业务的优质资产进行置换，使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拥有市政工程资质和业务，未来也不再承接市政工程业务。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中化岩土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分立市政工程业务资产并置换兴城集团非市政工程业务的优质资产需较长时间。兴城集团基于对当前情况的审慎分析，申请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 3 年，将承诺到期日由 2024 年 3 月 18 日调整为 2027 年 3 月 18 日。除上述延期内容以外，兴城集团将继续履行原承诺中的其他内容。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因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强劲与成都兴城弘业贸易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成都兴城弘业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集团的控股孙公司。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上海强劲与成都兴城弘业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采购合同在 2024 年已执行金额 1,018.34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仍有部分采购合同仍在执行中。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岩土工程技术、设备研制基地项目（1#厂房等 7 项）道路及综合管线工程施工承包人，发包人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集团的控股孙公司。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青龙湖未来公园社区青龙垭路（K0+933~K1+519）等 6 条路道排及附属工程施工中标人，招标人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上述工程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有序进行中。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三圣洪河片区琼花东街、百日红东路、枫树街道路排水及附属工程施工中标人，招标人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上述工程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武侯大道（二环路至江安河）道路改造工程（一期）施工一标段中标人，招标人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上述工程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大面片区南岛组团剩余道路、桥梁及附属工程施工/标段项目中标人，招标人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上述工程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三圣和大观片区、新客站片区、十陵和大面片区、南部新区零星绿化及配套工程施工中标人，招标人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上述工程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锦葵路道路及市政管道工程施工中标人，招标人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上述工程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公司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与四川省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组成的联合体为新都兴城国际足球体育公园项目施工一标段中标人，项目业主方成都兴城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成都兴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均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上述工程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四川省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组成的联合体与项目业主方成都兴城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发包方成都兴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成都兴城集团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或融资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保函、信用证等）提供担保，担保有效期为三年。公司拟以北京市大兴区科苑路 13 号办公楼作为抵押财产向成都兴城集团提供反担保。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自《抵押合同》签署之日起三年内。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银杏大道东侧 1-8 号绿地一标段施工中标人，招标人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上述工程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配合文勘零星工程（二批次）施工中标人，招标人	上述工程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东西城市轴线的东段（东二环-龙泉驿区界）工程——氛围营造雕塑与绿化工程施工中标人，招标人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上述工程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因三圣洪河片区梧桐街等 6 条道路排水及附属工程建设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临时用地协议。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临时用地协议，目前临时用地协议履行完成。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东西城市轴线的（蜀都大道东一段）标语宣传雕塑工程施工承包人，发包人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	其他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为东西城市轴线的东段(东二环-龙泉驿区界)工程三环至五环段景观绿化提升项目(一标段三环至体育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由北京场道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施工合同，目前该项目已施工完毕。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集团有限公司		下穿路西侧)施工承包人, 发包人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因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需要,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与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采购合同。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集团的控股孙公司。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北京场道与成都建工物资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2024 年已执行金额 568.47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 该采购合同履行完成。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因建设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需要,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场道与成都建工预筑科技有限公司天府新区分公司签订采购合同。成都建工预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集团的控股孙公司。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已在前述公告中进行预计。	北京场道与成都建工预筑科技有限公司天府新区分公司签订采购合同。2024 年已执行金额 688.39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 该采购合同履行完成。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等, 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中期票据所负义务的履行提供担保; 公司拟以持有的北京场道部分股权质押给成都兴城集团作为反担保。成都兴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并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5)。	由公司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股权质押合同》。目前该协议正常履行中。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因生产经营、偿还到期债务等需求，拟向控股股东成都兴城集团借款，借款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在 10 亿元借款规模范围和借款有效期内随借随还，可循环使用。期限自成都兴城集团同意提供借款的审批生效之日起 3 年。公司以评估价值不超过 10 亿元的子公司厂房、土地、在建工程、办公楼、设备、股权、应收账款等资产提供担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于 2024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资金拆借协议》及《质押合同》，公司向成都兴城集团拆借人民币 5,000 万元，已归还本息，公司以持有的北京场道 22% 股权质押给成都兴城集团，在成都兴城集团同意向公司提供借款的审批生效之日起 3 年内，为公司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的不超过 29,000 万元的《资金拆借协议》项下的债务向成都兴城集团提供担保。2023 年 12 月，公司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了《资金拆借协议》，向成都兴城集团借款 6,600 万元，2024 年已提前归还本息。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会	17.84%	2024 年 03 月 13 日	2024 年 03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1)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会	46.22%	2024 年 04 月 30 日	2024 年 05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0)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会	45.19%	2024 年 07 月 15 日	2024 年 07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1)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会	34.58%	2024 年 12 月 05 日	2024 年 12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刘明俊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2023 年 01 月 05 日	2027 年 07 月 14 日						
熊欢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5 年 01 月 02 日	2027 年 07 月 14 日						
			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07 月 14 日						
连文致	男	59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3 月 26 日	2027 年 07 月 14 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7 月 15 日	2027 年 07 月 14 日						
			常务副总经理	任免	2020 年 02 月 27 日	2024 年 07 月 15 日						
宋伟民	男	59	董事	现任	2015 年 01 月 27 日	2027 年 07 月 14 日	27,052,982				27,052,982	
刘忠池	男	59	董事	现任	2015 年 01 月 27 日	2027 年 07 月 14 日	33,071,191				33,071,191	
王浩	男	49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7 月 15 日	2027 年 07 月 14 日	2,500,000				2,500,000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7 月 15 日						
庄卫林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11 月 09 日	2027 年 07 月 14 日						
李慧聪	女	4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7 月 12 日	2027 年 07 月 14 日						
胡靖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7 月	2027 年 07 月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 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 动的原因
					月 15 日	月 14 日						
吴延炜	男	65	董事	离任	2009年06月16日	2024年07月15日	202,585,307				202,585,307	
			名誉董事长	离任	2023年01月05日	2024年07月15日						
邓明长	男	52	副董事长	任免	2021年03月26日	2024年07月15日						
			董事	离任	2024年07月15日	2024年12月12日						
			总经理	任免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11月19日						
张力	女	54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07月12日	2024年07月15日						
陈晓波	男	3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5年01月02日	2027年07月14日						
刘莹泽	女	36	监事	现任	2024年07月15日	2027年07月14日						
王璇	女	41	监事	现任	2017年06月29日	2027年07月14日						
杨勇	男	49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9年03月29日	2025年01月02日						
王永刚	男	56	监事	离任	2017年06月29日	2024年07月15日	7,071,640				7,071,640	
肖兵兵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7月15日	2027年07月14日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4年07月15日	2027年07月14日						
			财务总监	任免	2019年03月29日	2024年07月15日						
罗小凤	女	5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年12月20日	2027年07月14日						
刘悦	女	53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6月29日	2027年07月14日						
陈强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7月14日						
			首席合规官	现任	2024年07月15日	2027年07月14日						
高斌峰	男	40	总工程师	现任	2024年07月15日	2027年07月14日	3,100				3,100	
柴俊虎	男	43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12月13日	500,000				500,000	
			安全总监	离任	2024年7月15日	2024年12月13日						
合计	--	--	--	--	--	--	272,784,220	0	0	0	272,784,22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 1、因工作调整原因，邓明长先生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
- 2、因工作调整原因，邓明长先生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 3、因工作调整原因，杨勇先生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 4、因工作调整原因，柴俊虎先生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延炜	董事、名誉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张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王永刚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王浩	副总经理	任免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王浩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胡靖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肖兵兵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肖兵兵	财务总监	任免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连文致	常务副总经理	任免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刘莹泽	监事	被选举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邓明长	副董事长	任免	2024年07月15日	换届
邓明长	总经理	任免	2024年11月19日	工作调动
邓明长	董事	离任	2024年12月12日	工作调动
柴俊虎	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	解聘	2024年12月13日	工作调动
杨勇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5年01月02日	工作调动
熊欢	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1月02日	工作调动
熊欢	总经理	聘任	2024年12月16日	工作调动
陈晓波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5年01月02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①刘明俊，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1973年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9年8月至2014年8月，任成都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副经理；2014年8月至2018年9月历任成都市第七建筑工程公司（成都建工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前身）经理、总经理；2018年9月至2021年12月任成都建工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年10月至2023年1月任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5月至2023年1月任四川省紫坪铺水库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6月至2023年1月任成都建工第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②熊欢，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1982年生，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2017年2月至2021年3月任成都兴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成都中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市政部经理；2019年11月至2024年12月任成都兴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成都中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2020年9月至2022年5月任成都兴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成都中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2024年12月任成都兴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成都中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4年12月任成都兴城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12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③连文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一级建造师。2011年5月至2017年6月任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6月至2020年2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8月至2021年1月任中岩房勘（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3月至2024年5月任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北京中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全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4月至2022年9月任北京兴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2年7月至今任北京新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0年9月至2024年7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④宋伟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生，EMBA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年1月至2024年12月任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1月至今任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9月至2021年5月任上海捷盛土木工程结构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10月至今任上海新强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年8月至2024年1月任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5月至2023年2月任强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

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⑤刘忠池，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9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8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隧缘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 月至今任楚商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8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豪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3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3 月至今任上海易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技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4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⑥王浩，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生，研究生学历。2010 年 10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北京汇力（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昆山川水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天同安泰（北京）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优客工场（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16 年 8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盘古智行（北京）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任全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承德中金合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2 月至今任华融（天津）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成都鑫佳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德州尚云大地环境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德州庆翔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全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庆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理；2017 年 6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⑦庄卫林，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05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兼副院长，2017 年 6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兼副院长。2019 年 5 月至今任西南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教授；202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⑧李慧聪，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1984 年生，南开大学管理学博士，副教授。2014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于中国科学院大学从事博士后科研工作；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讲师；2018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副教授；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财务系副主任；2023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⑨胡靖，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1981 年生，本科学历，律师。2015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曾任深圳前海合众鑫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四川战舰律师事务所主任；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九天寻龙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4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①陈晓波，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生，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18 年 10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成都兴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合同部合同管理岗；2023 年 2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成都兴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审计法务部）审计岗；2024 年 4 月至今，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员工；2025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②刘莹泽，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4 年 6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室室主任，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中国航发成都发动机有限公司计财部计财室室主任，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中国航发成都发动机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21 年 8 月至今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稽核专家；2024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③王璇，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13 年 1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工会主席；2021 年 4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本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北京兴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新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组织人事部经理；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2024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支部书记；201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①熊欢，简历参见本节“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任职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部分。

②连文致，简历参见本节“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2、任职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部分。

③肖兵兵，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6 年 5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北京分公司副经理；2012 年 1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成都建工工业化建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9 年 3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3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24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④罗小凤，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生，本科学历，律师资格证，经济师。2001 年 3 月至 2010 年 6 月，先后任四川原则律师事务所、四川典章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7 月历任成都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风控部副经理（主持工作）、风险控制部兼资产管理部经理、业务二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成都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小微金融板块不良资产清收办公室副主任；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上市部（金融创新部）部长；2018 年 9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上市部（金融创新部）部长；2018 年 11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一监事会主席（担任成都建工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和成都建工装饰装修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10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成都兴城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 年 5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乡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兴城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外部董事；2022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本公司董事；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⑤刘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生，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厦门厦工机械施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北京海博思强桥梁新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北京佳联宏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全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全泰（黄山）机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⑥陈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2013 年 11 月至 2018 年 9 月历任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前身）综合办公室副主任、综合办公室主任；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合规官。

⑦高斌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生，研究生学历。2013 年 2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本公司工程技术部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本公司地基基础研究所所长；2014 年 3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本公司岩土事业部总工程师；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20 年 4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本公司技术质量部经理；2023 年 3 月至今任中化岩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2024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晓波	成都兴城集团	审计部员工	2024 年 04 月		是
刘莹泽	成都兴城集团	财务部稽核专家	2021 年 08 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晓波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集团担任审计部员工，监事刘莹泽女士在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集团担任财务部稽核专家。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连文致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03月24日	2024年05月06日	否
连文致	北京中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1月18日		否
连文致	全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1月18日		否
连文致	北京新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07月25日		否
宋伟民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9年01月01日	2024年12月05日	是
宋伟民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1月01日		是
宋伟民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2月05日		否
宋伟民	上海新强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年10月08日		否
刘忠池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9年01月01日	2024年12月05日	是
刘忠池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1月01日		是
刘忠池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2月05日		否
刘忠池	上海隧缘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01日		否
刘忠池	楚商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01月09日		是
刘忠池	上海豪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25日		是
刘忠池	上海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6月25日		否
刘忠池	上海易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3月26日		否
刘忠池	上海技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7月11日		否
庄卫林	西南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教授	2019年05月15日		是
李慧聪	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	财务系副主任	2020年12月14日		是
李慧聪	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	副教授	2018年11月01日		是
李慧聪	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	硕士研究生导师	2018年09月01日		是
王璇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6月01日		否
王璇	北京新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7月25日		否
肖兵兵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3月11日	2024年12月05日	否
罗小凤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1月05日	2024年12月05日	否
王浩	盘古智行（北京）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2016年08月24日	2025年02月25日	否
王浩	全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年08月17日		否
王浩	成都鑫佳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11日		否
王浩	华融（天津）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14日		否
王浩	德州尚云大地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05月25日		否
王浩	德州庆翔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8年10月11日		否
王浩	北京全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12月13日		否
王浩	北京庆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20年12月10日		否
刘悦	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0月29日		否
刘悦	全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6月29日		否
陈强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13日		否
高斌峰	中化岩土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3月01日		否
高斌峰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4年05月06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时任公司董事长吴延炜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7号）。吴延炜先生因2021年4月29日在累计减持达到中化岩土已发行股份的5%时，未依法履行报告和公告的义务，且未停止交易，迟至2021年5月17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三十六条和第六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构成《证券法》第一百八十六条、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一款所述违法行为。

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一百八十六条、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决定：对吴延炜未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行为，给予警告，并处以

1,000,000 元的罚款；对吴延炜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转让“中化岩土”的行为，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4,069,986.03 元，并处以 6,100,000 元的罚款。

2025 年 1 月，公司董事王浩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5〕7 号）。王浩先生作为公司董事，王浩先生母亲名下证券账户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21 日间通过集中竞价买入公司股票 57,800 股，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卖出公司股票 28,900 股。上述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决定对王浩先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将相关情况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王浩先生应当吸取教训，加强本人及亲属的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学习，严格规范交易行为，杜绝再次发生此类违法行为。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根据该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经营业绩进行综合考评后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明俊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53.18	否
熊欢	男	4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3	否
连文致	男	59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47.69	否
			常务副总经理	任免		
宋伟民	男	59	董事	现任	42.00	否
刘忠池	男	59	董事	现任	61.64	否
王浩	男	49	董事	现任	43.29	否
			副总经理	任免		否
庄卫林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李慧聪	女	40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胡靖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3.71	否
吴延炜	男	65	董事、名誉董事长	离任	21.61	否
邓明长	男	52	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离任	47.11	否
张力	女	54	独立董事	离任	4.32	否
陈晓波	男	3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刘莹泽	女	36	监事	现任	0	是
王璇	女	41	监事	现任	49.49	否
杨勇	男	49	监事会主席	离任	0	是
王永刚	男	56	监事	离任	2.21	否
肖兵兵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40.20	否
			财务总监	任免		
罗小凤	女	5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40.20	否
刘悦	女	53	副总经理	现任	42.45	否
陈强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40.20	否
柴俊虎	男	43	副总经理	离任	41.73	否
高斌峰	男	40	总工程师	现任	29.89	否
合计	--	--	--	--	628.9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未包含报告期内已计提未发放的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公司董事、监事兼任其他职务或履行行政职责的，以其实际任职的岗位或履行的行政职责确定薪酬，兼职不兼薪，不兼酬。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2 月 26 日	2024 年 0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2 月 29 日	2024 年 03 月 01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2.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3 月 13 日	2024 年 0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3 月 21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08 日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 1.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关于修订《特定对象接待和推广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 1.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6 月 27 日	2024 年 06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4 年 07 月 15 日	2024 年 07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7.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08月19日	2024年08月20日	审议通过了： 1.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4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了： 1.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4年11月18日	2024年11月19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制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办法》的议案； 4.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12月17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6.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4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24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4年12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2023年度董事绩效薪酬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明俊	14	14	0	0	0	否	4
连文致	14	14	0	0	0	否	4
宋伟民	14	14	0	0	0	否	4
刘忠池	14	14	0	0	0	否	4
王浩	7	7	0	0	0	否	2
庄卫林	14	14	0	0	0	否	4
李慧聪	14	14	0	0	0	否	4
胡靖	7	7	0	0	0	否	2
吴延炜（离任）	7	7	0	0	0	否	3
邓明长（离任）	11	11	0	0	0	否	3
张力（离任）	7	7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对公司情况定期进行调查和了解，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定期听取了公司对经营情况的汇报，并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性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公司董事积极关注报纸、网络等媒体有关公司的宣传和报道，及时准确地获悉公司的运行动态。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李慧聪（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张力（独立董事）、刘明俊	7	2024年01月29日	审议：1.关于《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阅：1.听取总经理 2023 年工作汇报；2.《2023 年度业绩预告》。	关注应收账款回款、成都东西轴项目、香港仲裁及律师代理费、薪酬绩效考核、同业竞争承诺。	不适用	无
			2024年03月19日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阅：《2023 年度业绩快报》。	关注受限货币资金、应付债券的用途及利率、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式。	不适用	无
			2024年03月26日	审阅：1.《2023 年度财务报告（初稿）》。2.《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建议公司加强内部控制，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不适用	无
			2024年04月07日	审议：1.关于《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注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应收账款回款及变动情况、商誉减值、内部控制管理（重视组织架构及管理层分工）。	不适用	无
			2024年04月24日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注短期借款、应收账款回款情况、香港仲裁、成都东西轴线项目、公司经营管理情况。	不适用	无
			2024年05月17日	审议：关于《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议案。	确认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要求。	不适用	无
			2024年07月	审阅：关于《2024 年半	公司改善经营业绩的具体	不适用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月 09 日	年度业绩预告》的议案。	措施。		
	李慧聪（主任委员、独立董事）、胡靖（独立董事）、刘明俊	4	2024年07月15日	审议：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2.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确认关注相关人员符合任职要求。	不适用	无
2024年08月15日			审议：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3.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注 1.东西轴线项目结算、回款情况及对报表的影响。2.公司的经营情况，包括毛利率、市值管理、延长同业竞争等。3.2023 年年报问询函的进展。4.香港诉讼案的进展。	不适用	无	
2024年10月25日			审议：1.关于《2024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选聘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文件》的议案。	建议公司加快推动选聘工作；请公司尽快准备年报审计资料。	不适用	无	
2024年11月18日			审议：1.关于《确定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中标人》的议题；2.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题。	建议 2025 年三季度结束前，完成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	不适用	无	
提名委员会	庄卫林（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李慧聪（独立董事）、刘明俊	3	2024年06月27日	审议：1.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同意提名刘明俊先生、邓明长先生、连文致先生、宋伟民先生、刘忠池先生、王浩先生、肖兵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同意提名庄卫林先生、李慧聪女士、胡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不适用	无
			2024年07月15日	审议：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1.同意提名邓明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同意提名罗小凤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3.同意提名连文致先生、肖兵兵先生、刘悦女士、陈强先生、柴俊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肖兵兵先生兼任财务负责人、陈强先生兼任首席合规官、柴俊虎先生兼任安全总监，任期自第五	不适用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意提名高斌峰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4年12月16日	审议：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同意提名熊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同意提名熊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不适用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胡靖（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李慧聪（独立董事）、刘明俊	2	2024年12月16日	审议：1.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实施细则》的议案。	1.关联董事刘明俊先生回避表决。公司本次制定的细则符合公司的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有利于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起到监督、激励作用，同意本细则。	不适用	无
			2024年12月30日	审议：1.关于2023年董事绩效薪酬的议案； 2.关于2023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关联董事刘明俊先生回避表决。2023年董事绩效薪酬方案合理，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2023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方案合理，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3.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4.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合理，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6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5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5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72
销售人员	73
技术人员	555
财务人员	60
行政人员	97
合计	1,05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46
本科	361
大专	271
其他	379
合计	1,057

2、薪酬政策

薪酬分配坚持战略导向原则，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为核心，兼顾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经济效益与岗位职责相结合。实行岗位贡献、能力培养、特殊贡献的分配制度。采用管理层、技术层、作业层相结合的薪酬分配模式，保证了企业薪酬政策的有效实施。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等人员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实施细则》发放薪酬，薪酬包含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年终绩效考核发放。

3、培训计划

公司 2024 年度培训计划得到有效实施，员工培训率基本达到 100%。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为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股东价值、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参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分红回报事宜进行了专项研究论证，特制订《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该规划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过调整。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

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实施完毕，切实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属于可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形。基于公司 2024 年的整体发展规划，结合目前的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保障和维护股东权益，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持续努力下，公司已经建立起一套比较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从公司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公司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进一步加强覆盖总部、各业务单位的评估体系，每年开展内部控制评价。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2024 年公司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建立了涵盖总部、各业务单位多层次的监督检查体系，通过综合审计、专项审计、专项调查以及聘请第三方检查等多种形式，对各业务领域的控制执行情况进行督查，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独立评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大缺陷的判断标准：识别出高级管理层中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2) 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要缺陷的判断标准：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的纠正；控制环境无效；公司内部审计职能无效；对于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原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无效；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无效；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1) 重大缺陷：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企业并购后未能达到预期目标；产品质量不合格，发生重伤及以上级别安全事故；违犯国家法律、法规，被政府或监管机构专项调查，负面新闻频现，引起公众媒体连续专题报道；行政许可被暂停或吊销、资产被质押、大量索赔等不利事件。(2) 重要缺陷：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纷纷流失；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负面事件引起部分媒体关注，给公司声誉带来较大的损害。(3) 一般缺陷：一般业务制度控制不完善或局部失效；负面事件短期内在局部地区对公司声誉带来影响。</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该缺陷造成的财产损失\geq利润总额的 10%；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 5% \leq该缺陷造成的财产损失$<$ 利润总额的 10% ；一般缺陷：该缺陷造成的财产损失$<$ 利润总额的 5% </p>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化岩土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针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政务服务平台建立自查清单填报系统中的问题，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积极按照系统中的问题进行自查及整改，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的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范围、业务性质、客户对象、产品可替代性等方面存在竞争，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具体原因：中化岩土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两个主要业务板块：工程服务和通用航空。工程服务业务主要包括岩土工程、市政工程、机场场道工程、地下工程、工程咨询。兴城集团的建筑施工业务中，涉及市政工程领域，两者在市政工程领域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2019 年 1 月，兴城集团收购中化岩土控制权，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在作为中化岩土控股股东且中化岩土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兴城集团承诺：（1）承诺在中化岩土股票协议转让过户后 5 年之内，以届时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解决与中化岩土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2）承诺不会利用自身的控制地位限制中化岩土正常的商业机会，并将公平对待各下属控股企业按照自身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参与公平竞争。整改情况：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路桥”）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次交易系兴城集团解决同业竞争的重要措施。通过本次交易，兴城集团将下属市政工程板块业务专业平台建工路桥注入中化岩土，将进一步推进兴城集团工程板块整合，进一步避免上市公司与兴城集团的同业竞争，提升上市公司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同时控股股东兴城集团、交易对方建工集团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兴城集团承诺：“（1）除建工路桥及已向上市公司披露的建工集团及所控制的成都建工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成都建工工业化建筑有限公司、成都建工雅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建工装饰装修有限公司因从事市政业务，存在从事与中化岩土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外，建工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情形。（2）对于已经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的市政工程施工业务，兴城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兴城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将逐步减少对市政工程施工业务的承揽，并自 2024 年 3 月 19 日后不再承接新的市政工程施工业务；同时，兴城集团将逐步整合建工集团等所控制企业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主体，在 2024 年 3 月 19 日前通过将相关业务和主体注入上市公司等方式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3）上述第 2 项承诺事项完成后，若兴城集团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拥有任何与中化岩土主营业务构成直接/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兴城集团将主动或促使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放弃该业务或将相关业务优先推荐给中化岩土。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自愿赔偿由此给中化岩土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建工集团承诺：“（1）除建工路桥及已向上市公司披露的建工集团

及所控制的成都建工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成都建工工业化建筑有限公司、成都建工雅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建工装饰装修有限公司因从事市政工程业务，存在从事与中化岩土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外，建工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情形。（2）对于已经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的市政工程建设施工业务，建工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建工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将逐步减少对市政工程建设施工业务的承揽，并自 2024 年 3 月 19 日后不再承接新的市政工程建设施工业务；同时，建工集团将逐步整合建工集团及所控制企业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主体，在 2024 年 3 月 19 日前通过将相关业务和主体注入上市公司等方式解决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3）上述第 2 项承诺事项完成后，若建工集团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拥有任何与中化岩土主营业务构成直接/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建工集团将主动或促使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放弃该业务或将相关业务优先推荐给中化岩土。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自愿赔偿由此给中化岩土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该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于 2020 年 6 月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并于 2020 年 7 月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0 年 9 月，公司接到兴城集团通知，基于兴城集团业务规划的整体安排，兴城集团将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调整。为更好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与兴城集团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材料并于 2020 年 10 月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经与兴城集团沟通，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计划、措施及相关时间安排如下：第一步，兴城集团计划就建工集团的市政业务和房建业务，进行业务专业化的重组整合。目前兴城集团已经对建工集团涉及的相关公司的资质、业务、资产、人员等进行了全面梳理，兴城集团将尽快完成内部重组工作。第二步，待内部业务重组整合完成后，兴城集团将尽快再次启动与中化岩土的资产重组工作，并确保在 2024 年 3 月前，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的议案》。兴城集团基于对当前情况的审慎分析，申请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 3 年，将承诺到期日由 2024 年 3 月 18 日调整为 2027 年 3 月 18 日。除上述延期内容以外，兴城集团将继续履行原承诺中的其他内容。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落实国家环境保护、节能减排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制定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目标，健全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强化宣传教育，加强科学管理，推行绿色办公，促进节约型公司建设，从各方面推动环境生态保护、节能减排工作全面开展，并取得显著效果。环境管理体系运行良好。

公司以安全环保制度为导向，积极开展节能减排活动，把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建设列为重点工作，使用绿色工艺和技术装备实现节能降耗，创造“绿色产值”，努力控制企业运营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同时实现对环境的保护和可持续性发展。

1.环境管理体系

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核心责任之一，建立了完善的环境、安全管理体系，参照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的相关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工作考核管理办法》《安全生产组织机构管理办法》《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措施》《安全环保奖惩办法》等 25 项制度、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包括设立组织机构，制定安全、环保管理目标，划分各部门管理职能，开展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环境因素识别和控制、应急管理、运行控制、绩效评价等。实现绿色施工与生态保护的深度融合。

2.环保安全培训

公司重视全员环保培训和宣教工作，深入普及节能减排知识，2024 年共进行 9 次环保培训，覆盖率达 100%，全面提升员工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意识。通过签订安全环保管理责任书，开展现场监督检查、内部审核、外部审核，进行安全环保目标考核等，确保制度措施的有效落实。

3.推行绿色办公

在全公司范围内倡导推行绿色办公，通过硬件设施改造、无纸化办公、日常节能降碳宣教以及员工行为引导等举措，提升企业的绿色运营水平。

4.践行绿色经营

公司深入推进绿色施工建造，严格把控绿色施工标准，自主开发预成孔深层水下夯实地基处理施工工法、预应力鱼腹式钢支撑工艺赋能基坑支护等绿色施工新工艺，节约成本同时降低环境污染。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双碳”战略，有序推进开展节能、节水、和环境保护工作，严格管控废弃、污水、固体废弃物的产生与排放。具体措施如下：

1.节能降耗

公司通过施工现场推广应用太阳能、优先使用市政电网供电、选用节能环保型施工设备、使用新能源车辆、淘汰高能耗老旧设备等措施节能降耗。

2.节约水资源

公司在施工过程中采用以下工法，节约水资源效果明显：

(1) 钻孔灌注桩方面设置泥浆循环池系统、采用泥浆脱水固化设备；(2) 混凝土搅拌桩方面采用干粉搅拌工艺替代湿法搅拌、配置自动化配料系统；(3) 地下连续墙方面通过设置泥浆处理系统、雨水收集系统,采用防渗漏槽壁技术；(4) 盾构施工方面通过使用泥水平衡盾构泥水处理系统、设置冷却水循环系统、优化注浆配比；(5) 节水设施配置方面配备高压清洗设备、使用节水型卫生器具、铺设临时管网减少渗漏。(6) 办公后勤管理方面宣传节水意识、尽量采用再生水、及时修理漏水设施。

3. 废弃、污水、固体废弃物的产生与排放

(1) 废气排放：施工垃圾分类堆放；室内存放、严密遮盖水泥等粉细散装材料；现场临时道路及频繁活动区域面层铺设细石、焦渣、沥青、砂浆、混凝土等，防止道路扬尘；设专人或设备采取洒水降尘措施；禁止在施工现场焚烧废弃物。

(2) 污水排放：要求项目部必须建立与市政管网相连接的污水管网；对含有泥沙的污水进行分类处理；要求严禁将油漆、油料等倒入管网。

(3) 固废排放

归类废弃物：制作标牌悬挂于废弃物堆放处，并标明可回收或不可回收及名称；对有害废弃物单独注明并放置在密闭容器内或对其进行全封闭。

收集废弃物：指定废弃物放置地点；使用有盖容器或全封闭单独存放有毒有害废弃物；设置消防器材，妥善放置易燃废弃物。

运输与处置废弃物：运输到指定存放地点并分类堆放，保证运输过程中不撒漏、不混放；使用密闭容器储存运输有毒有害废弃物。

废弃物处置的实施及跟踪检查：做好可回收的废弃物和有毒有害废弃物的统计。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关注企业运营对社会、经济、环境、文化的影响，通过为社会创造财富、注重股东回报、关爱员工成长、参与社会公益活动等，坚持“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理念，为客户提供良好的合作环境，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一) 社会方面

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来，公司积极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会议重要精神，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将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主题教育学习成果落到工作实处，坚持党建引领、凝心铸魂。通过“三会一课”、党员活动日、专栏重点宣传、主题党课、集中培训、党日联建等形式开展党建教育活动，切实推动学习教育常态化和长效化。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积极推进党建精品工程，在全国多个项目组织开展“党建+安全生产”“党建+项目慰问”系列活动，大力推进“党建+文化”双轨建设工程，将党建融入生产经营活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积极响应国家各项政策号召，立足北京市“两区”建设着力推动数字经济全产业链开放发展需求，以数字经济为产业核心，持续全力支持下属全泰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中小融通型孵化载体，构建专业技术服务、投融资对接、产业链供应链等合作平台，为入孵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人力资源、商业分析、市场对接、创新券申请等一站式服务，助力北京市数字产业发展。2024 年全泰科技企业孵化器被评为“北京市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全泰科技企业孵化器楼宇党支部持续强化“全泰红领 全兴 E 创”楼宇党建品牌建设，立足“楼宇共建、政企双服、多维驱动”工作思路和“1+1+N”党建工作模式，以党建引领促楼宇经济发展”的红色全泰经验，获评北京市级主题教育现场教学点奖励认可；全泰科技企业孵化器打造的地质科普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基地被大兴区科学技术委员会评为“大兴区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公司积极参与创城创卫等各类社会公益实践活动，为区域高质量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公司以地质科普基地为载体，以“展开科学的翅膀，放飞科学的梦想”为主题，贯彻落实国家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重要部署，突出科学精神引领，助力提升公众自然科学素养，宣传地质科普知识，增强自然资源保护意识。主要面向两类群体开展科普交流，一是面向社会大众（特别是青少年群体）开展地质知识科普，包括宇宙起源、地球构造、地质演化等内容，同时基地展厅内实景摆放不同时期各种地质环境下衍生的岩石标本，可引导大众尤其是广大青少年增强自然资源保护意识及绿色环保意识，与科学同行，讲科学、学科学、以科学创造未来；二是面向各科技型企业、组织开展科学技术及成

果应用研讨交流，推动科技企业成果转化，包括常态化开展研学讲习、工作研讨、集体学习、专题讲座、知识问答等活动，可有效满足科技企业技术科普交流需求，提升相关企业技术研创活力，全面提高科技综合素质，持续助力大兴区数字经济转型发展需要。

（二）科技创新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获国内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共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109 项、有效实用新型 252 项、有效外观设计 15 项、软件著作权 24 项。公司荣获第 18 届北京发明创新大赛优秀奖、2024 年北京市工程建设 BIM 成果奖、2024 年中国基础施工企业 10 强。

公司绿色施工技术研发方向主要着眼于节能减排施工技术研发、施工环境保护技术研发、施工设备研发等多个方面，目前均取得显著突破。节能减排施工技术研发，主要立足于研发新型施工技术，改进或代替原有工艺，降低施工能耗与材料损耗，主要有高能级强夯技术、预成孔置换强夯技术、预成孔深层夯技术、预应力鱼腹式基坑钢支撑技术、搅拌桩植桩工艺、水上 DCM 技术、小半径曲线段掘进技术、超深地下连续墙施工技术等，获多项专利授权，并已在全国多个地区使用，广受好评。

高能级强夯施工工艺、预成孔深层水下夯实地基处理施工工艺、高压旋喷加劲水泥土桩锚施工工艺获国家级工法；《预成孔深层夯实地基处理规范》升级为团体标准，推广行业运用。施工环境保护技术研发主要为强夯施工隔震、基坑支护与边坡防护，降低施工对于周边环境的影响，降低资源消耗率，提高材料周转率。施工设备研发主要为新型施工机械研发，研发新型机械或进行机械功能性能升级改造，目前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 CGE 系列强夯专用机，并配套有不脱钩技术、远程操控技术、自动量测与数据存储技术等；另外拥有多型号盾构机专用设备，并配有 EPB-DSUTBM 双模式盾构设计制造技术、4-6 自由度拼装机设计制造技术、真空吸盘式 6 自由度拼装机设计制造技术、小型多段铰接盾构设计制造技术等，处于行业内领先水平。

绿色建筑推广方面紧跟国家政策，引进 BIM 技术、智慧工地等新技术，进行相关技术人员的培训，推广智能建造，目前已在多个项目投入使用。

（三）经济文化方面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充分发挥党的政治引领作用，以党建促发展，开展各类党政工团活动，将企业文化和员工培养发展与党团、工会相结合，各有侧重、相互协调、资源共享，积极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坚持发挥党员干部和人才在企业中的积极作用，紧密结合企业发展，辅助开展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工作，成为公司发展的坚实基础，连续多次被大兴经开区党工委评为“优秀基层党组织”，2024 年获评北京市大兴区委组织部（中共北京市大兴区委“两新”工委）“两新”组织党组织奖励；统战工作稳步推进，公司现有 2 名中国民主同盟盟员，3 名九三学社社员，通过认真贯彻统战工作要求，结合企业实际，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和发展大局，充分发挥统战工作的作用，凝聚民主党派人士的力量。公司始终秉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严格遵循行业及地方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公司及下属施工板块独立法人单位均 100%通过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员工参加健康体检，覆盖率达 100%，切实保障员工职业健康安全。工会组织常态化执行员工关怀计划，开展节日关怀、家人关怀、职业关怀，对困难员工给予特殊帮助，针对女职工开展儿童教育、心理健康等专项知识讲座，对子女就学、父母就医提供帮助和陪护假期等。公司坚持执行接受退役士兵就业计划和残疾人士就业计划，报告期内积极参与退役士兵等专场招聘会，帮助人员就业，同时通过外拓市场与苦练内功并举，稳定现有就业岗位，切实维护员工利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优化劳动用工与福利保障的相关管理制度，公司监事会成员中有 1 名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

公司坚持广纳贤德，持续招录、吸引和选拔优秀人才，积极给予人才发挥优势的时间和空间，促进人才创新创造活力充分迸发，使各方面人才各得其所、尽展其长。通过科学合理的人才培育机制、绩效评价机制和福利分配机制，构建劳资共赢劳动关系，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通过人才引进战略、管理提升战略、薪酬福利战略和雇主品牌战略的有效实施，锻造培育有事业心、高敬业度、具有创新激情的高素质人才队伍。公司持续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优化干部管理体系和选人用人机制，强化风险岗位规范化管理，制定并发布《风险岗位人员交流管理办法》；完善后备人才梯队建设，夯实人员配备，搭建青年人才成长平台，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和组织支撑。2024 年，员工培训覆盖率达 100%。同时，为给予高端人才发展空间、解决人才后顾之忧，除给予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外，公司积极参与政府人才项目，

争取人才落户、领军人才申报、专项科研申报等，并针对创业型、创新型、专业技能型人才提供不同类型的支持政策。目前公司拥有北京市区级领军人才 1 名，北京市区级优秀青年人才 13 名。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在作为中化岩土控股股东且中化岩土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兴城集团承诺： (1) 承诺在中化岩土股票协议转让过户后 5 年之内，以届时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解决与中化岩土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2) 承诺不会利用自身的控制地位限制中化岩土正常的商业机会，并将公平对待各下属控股企业按照自身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参与公平竞争。	2019 年 03 月 19 日	2027 年 03 月 18 日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的议案》。兴城集团基于对当前情况的审慎分析，申请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 3 年，将承诺到期日由 2024 年 3 月 18 日调整为 2027 年 3 月 18 日。除上述延期内容以外，兴城集团将继续履行原承诺中的其他内容。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白雪峰;崔洙龙;邓忠文;冯璐;冯英;顾安晖;郭建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中化岩土在本次交易中涉及的力行工程方面交易对方、主题纬度方面交易对方、浙江中青方面交易对方分别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持有力行工程及力行建安/主题纬度/浙江中青股权外，本人/本企业以及本人/本企业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及其他可实施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	2016 年 05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鸿;刘国民;刘远思;上海力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连锋;汪齐梁;王健;王立娟;王永刚;王振鹏;吴湘蕾;严雷;杨少玲;杨勇;叶楠	诺	简称"本人/本企业及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力行工程/主题纬度/浙江中青、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王永刚承诺自交割日后在主题纬度的服务期限不少于五年,在服务期间及从主题纬度离职后三年内不从事与公司或主题纬度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或任职行为。冯英、邓忠文、叶楠、杨少玲、杨勇、刘国民、严雷、尚连锋、王秀娟、郭建鸿、冯璐、王立娟、崔洙龙、白雪峰、王振鹏、刘远思、顾安晖承诺自交割日后在主题纬度的服务期限不少于三年,在服务期间及从主题纬度离职后两年内不从事与公司或主题纬度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或任职行为。汪齐梁承诺自交割日后在浙江中青的服务期限不少于三年,在服务期间及从浙江中青离职后两年内不从事与公司或浙江中青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或任职行为。王健承诺自交割日后在上海力行的服务期限不少于五年,在服务期间及从上海力行离职后三年内不从事与公司或上海力行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或任职行为。上海力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除王健外)自交割日后在上海力行的服务期限不少于三年,在服务期间及从上海力行离职后两年内不从事与公司或上海力行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或任职行为。			
	宋伟民;陈波;刘全林;宋雪清;胡国强;黄贤京;裴捷;居晓艳;刘忠池;张世兵;陈兴华;姚海明;顾兰兴;李睿;薛斌;杨建国;梁艳文;黎和青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中化岩土在本次交易中涉及的上海强劲方面交易对方、上海远方方面交易对方分别承诺除投资持有上海强劲/上海远方股权外,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海强劲/上海远方、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任何与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可能存在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活动。如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遇到上海强劲/上海远方、中化岩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商业机会,其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海远方、中化岩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其保证促使与其关系密切的人员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上海强劲/上海远方、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任何活动。其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海强劲/上海远方、中化岩土及其子公司权益受损的,其将承担赔偿责任。宋伟民承诺自交割日后其在上海强劲的服务期限不少于 60 个月,在服务期限内及从上海强劲离职后三年内不从事与公司或上海强劲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或任职行为。宋伟民承诺确保刘全林、宋雪清、胡国强、黄贤京、裴捷、居晓艳自交割日后在上海强劲的服务期限均不少于 36 个月,在服务期限内及从上海强劲离职后两年内不从事与公司或上海强劲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或任职行为。刘忠池承诺自交割日后其在上海远方的服务期限不少于 60 个月,在服务期限内及从上海远方离职后三年内不从事与公司或上海远方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或任职行为。刘忠池承诺确保陈兴华、黎和青、李睿、梁艳文、薛斌、杨建国、姚海明、张世兵自交割日后在上海远方的服务期限均不少于 36 个月,在服务期限内及从上海远方离职后两年内不从事与公司或上海远方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投资或任职行为。	2014 年 03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	梁富华;刘悦;刘忠池;水伟	其他承诺	就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一)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	2017 年 07 月 07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诺	厚;宋伟民;王浩;王健;吴延炜;杨远红;赵鹏		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支持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本人承诺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八)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日	
	吴延炜	其他承诺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一)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二)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①}	2017年07月07日	2024年03月15日	已履行完毕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吴延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中化岩土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在中化岩土以外的公司、企业投资从事与中化岩土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中化岩土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注①}	2010年04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梁富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中化岩土主要股东,不在中化岩土以外的公司、企业投资从事与中化岩土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中化岩土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注②}	2010年04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注①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发生变更,吴延炜先生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注② 公司股东梁富华先生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梁富华先生已不再作为公司股票前 200 名持有人。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1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亮、钟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吴亮（4 年）、钟阳（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 3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CENTRE（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审理的 PENSTONE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恒通有限公司(反申索被申请人)与公司全资孙公司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反申索申请人）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117,953.56 注①	否	第二部分裁决	由于仲裁案件尚未结案，故目前无法整体判断上述披露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诉讼、仲裁情况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关于诉讼、仲裁情况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其他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仲裁事项汇总	43,482.25 注②	否	立案、审理或执行阶段	由于前述诉讼、仲裁事项尚未结案，故目前无法整体判断前述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 28 日	部分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仲裁事项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关于诉讼、仲裁情况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关于诉讼、仲裁情况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其余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仲裁事项因未达到披露标准尚未披露。

注①：PENSTONE HONGKONG LIMITED 香港恒通有限公司(申索申请人，反申索被申请人)与公司全资孙公司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申索被申请人，反申索申请人）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为 1,273,741,499.17 港元（其

中申请请求金额为 303,697,313.50 港元，反申请请求金额为 970,044,185.67 港元），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 117,953.56 万元。

注②：涉及的外汇金额均根据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68.47	0.32%	7,000.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24年4月1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2024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成都兴城弘业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018.34	0.57%	4,100.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成都兴城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00.40	0.39%	700.00	是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成都兴城集团	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公开招标	公开招标	4,147.73	2.92%	20,000.00	否	按合同约定	参照国家、地方政府定价、市场价格		
成都兴城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918.99	0.65%	2,000.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成都兴城集团其他下属企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25.57	0.16%	100.00	是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向关联方承租资产	承租资产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0.00	0.00%	2,000.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成都兴城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控股股东或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向关联方承租资产	承租资产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92	0.18%	450.00	否	按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制												
合计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报告期与成都建工预筑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兴城弘业贸易有限公司、成都兴城天府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发生采购商品交易共计 2,287.23 万元，主要为采购混凝土、钢材；与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兴城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人居武兴置业有限公司发生提供劳务交易共计 5,292.29 万元，主要为工程施工；与成都兴城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承租资产交易共计 2.92 万元，主要为租赁土地。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借款	6,600.00	0.00	6,600.00	3.80%	67.65	0.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对企业经营有积极影响。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完 毕	
北京场 道	2021年10 月21日	300.00	2022年9 月5日	300.00	连带 责任保 证	无	无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 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三年止	否	是	
北京场 道	2023年09 月12日	62.24	2024年7 月8日	62.24	连带 责任保 证	无	无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 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三年止	否	是	
北京场 道	2023年09 月12日	1,822.61	2024年9 月13日	1,822.61	连带 责任保 证	无	无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 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三年止	否	是	
北京场 道	2023年09 月12日	5,706.53	2023年09 月18日	5,706.53	连带 责任保 证	无	无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 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 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 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北京场 道	2021年10 月21日	8,578.98	2021年12 月16日	8,578.98	连带 责任保 证	无	无	根据主合同项下各笔主债务的 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 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 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 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 日后三年止	否	是	
上海强 劲	2023年09 月12日	3,300	2024年02 月08日	3,000	连带 责任保 证	无	无	根据主合同项下各笔主债务的 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 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 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 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 日后三年止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B2)						13,239.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3)			19,770.3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9,470.3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 否 履 行 完 毕	是 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C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6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A2+B2+C2)						13,239.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19,770.37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						19,470.37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余额合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8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9,470.3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9,470.37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 2017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2017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规模及其用途的议案》等议案。

2017 年 11 月 2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7 年第 47 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60,366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8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并披露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等文件。本次发行人民币 60,366 万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603.66 万张。

2018 年 3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公告编号：2018-029）。

2018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可转换债券开始转股，转股期限自 2018 年 9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止。

2021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修正后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为 3.13 元/股。自 2021 年 7 月 7 日起，公司因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3.13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3.10 元/股。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岩土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2023 年 12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3.10 元/股向下修正至人民币 2.64 元/股，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2024 年 3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2.64 元/股向下修正至人民币 2.29 元/股，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3 月 14 日起生效。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岩土转债”到期兑付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岩土转债”自 2018 年 9 月 21 日起进入转股期，截止 2024 年 3 月 15 日（到期日）共有 29,798 张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884,122 股。本次到期未转股的剩余“岩土转债”为 6,006,802 张，到期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648,734,616.00 元（含税及最后一期利息），已全部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兑付完毕。

2、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管理的灵活性，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13 亿元的中期票据。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2019 年 4 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注册金额为 8 亿元。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2020 年 9 月发行了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规模为 8 亿元人民币，2020 年 9 月 7 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2023 年 8 月，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回售选择权行权结果为回售 0.1 亿元人民币，未回售 7.9 亿元人民币。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权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3、2023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管理的灵活性，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中期票据。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注册金额为 10 亿元。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发行了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规模为 5 亿元人民币。2023 年 8 月 28 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发行了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规模为 5 亿元人民币。2023 年 12 月 25 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5）。

4、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成都兴城集团借款，借款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期限自成都兴城集团同意提供借款的审批生效之日起 3 年。借款在 10 亿元借款规模范围和借款有效期内随借随还，可循环使用。借款平均年利率按不超过借款到账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加 55BP（1BP=0.01%）计算。公司以评估价值不超过 10 亿元的子公司厂房、土地、在建工程、办公楼、设备、股权、应收账款等资产提供担保。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了《资金拆借协议》及《质押合同》。公司向成都兴城集团拆借人民币 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3 年 8 月 8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借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744%。公司已归还该笔人民币 5,000.00 万元借款本金。公司以持有的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2% 股权质押给成都兴城集团，在成都兴城集团同意向公司提供借款的审批生效之日起 3 年内，为公司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的不超过 29,000.00 万元的《资金拆借协议》项下的债务向成都兴城集团提供担保。2023 年 12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与成都兴城集团签订《资金拆借协议》，向成都兴城集团拆借人民币 6,6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3 年 12 月 6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5 日止，借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804%。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公司已提前向成都兴城集团归还上述人民币 6,600.00 万元借款本金及 85.78 万元借款利息。

5、公司控股股东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的议案》，兴城集团基于对当前情况的审慎分析，申请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 3 年，将承诺到期日由 2024 年 3 月 18 日调整为 2027 年 3 月 18 日。除上述延期内容以外，兴城集团将继续履行原承诺中的其他内容。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长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6、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根据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预计 2024 年度因向成都兴城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商品、提供劳务、承租资产等累计发生的与日常生产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36,350.00 万元，2023 年发生同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57,116.84 万元。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7、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刘明俊先生、邓明长先生、连文致先生、宋伟民先生、刘忠池先生、王浩先生、庄卫林先生、李慧聪女士、胡靖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杨勇先生、刘莹泽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选举的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璇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聘任邓明长先生为

公司总经理，聘任罗小凤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连文致先生、肖兵兵先生、刘悦女士、陈强先生、柴俊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肖兵兵先生兼任财务负责人、陈强先生兼任首席合规官、柴俊虎先生兼任安全总监，聘任高斌峰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024年11月19日，因工作调整，邓明长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公告》（2024-080）。2024年12月12日，因工作调整，邓明长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杨勇先生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及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2024年12月13日，因工作调整，柴俊虎先生申请辞去副总经理及安全总监职务。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2024-084）。2024年12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及《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聘任熊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补选熊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24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补选陈晓波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2025年1月2日，公司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4-085）、《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4-086）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2025-001）。

8、公司董事收到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2025年1月，公司董事王浩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5〕7号）。王浩先生作为公司董事，王浩先生母亲名下证券账户于2024年11月8日至11月21日间通过集中竞价买入公司股票57,800股，于2024年12月4日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卖出公司股票28,900股。上述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决定对王浩先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将相关情况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王浩先生应当吸取教训，加强本人及亲属的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学习，严格规范交易行为，杜绝再次发生此类违法行为。王浩先生已将本次交易全部收益9,043.80元全数上缴公司。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2024年2月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4年3月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2024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4年4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运营合格证的公告	2024年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运营合格证的风险提示公告	2024年6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2024年6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的公告	2024年7月2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公告	2024年8月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诉讼、仲裁情况进展的公告	2024年8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2024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诉讼、仲裁情况进展的公告	2024年1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5,460,839	11.93%				41,666,562	41,666,562	257,127,401	14.2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15,460,839	11.93%				41,666,562	41,666,562	257,127,401	14.2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5,460,839	11.93%				41,666,562	41,666,562	257,127,401	14.2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0,193,604	88.07%				-41,204,267	-41,204,267	1,548,989,337	85.76%
1、人民币普通股	1,590,193,604	88.07%				-41,204,267	-41,204,267	1,548,989,337	85.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05,654,443	100.00%				462,295	462,295	1,806,116,738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份锁定额度及可转让额度进行了年度核算，所持有的部分高管锁定股股份转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公司原副总经理柴俊虎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00,000 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未对其所持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份锁定额度及可转让额度进行了年度核算，公司按照前述《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其所持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份锁定额度及可转让额度进行了年度核算(下同)。

2、2024 年公司总股本增加 462,295 股，为公司 2018 年 3 月 15 日公开发行的 603.66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中 11,747 张债券转股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84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公开发行了603.6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经深交所《关于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通知》（深圳上[2018]163号）同意，公司发行的603,66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18年4月25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根据相关规定和《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8年3月21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18年9月21日至2024年3月15日止）。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公司股份总数由上年末1,805,654,443股变更为1,806,116,738股，按新股本1,806,116,738股摊薄计算，公司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77元，稀释每股收益为-0.77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0.45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吴延炜	151,938,980	50,646,327		202,585,307	高管离任后锁定股	高管锁定部分。在公司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任职期间届满六个月内，每年1月1日解除限售一部分，新增解除限售股份和原有解除限售的股份总计不超过上年12月31日持股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公司股票。全部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25年1月14日。
宋伟民	27,039,736		6,750,000	20,289,736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部分，在公司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任职期间届满六个月内每年1月1日解除限售一部分，新增解除限售股份和原有解除限售的股份总计不超过上年12月31日持股总数的25%。
刘忠池	28,553,393		3,750,000	24,803,393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部分，在公司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任职期间届满六个月内每年1月1日解除限售一部分，新增解除限售股份和原有解除限售的股份总计不超过上年12月31日持股总数的25%。
王浩	1,875,000			1,875,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部分，在公司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任职期间届满六个月内每年1月1日解除限售一部分，新增解除限售股份和原有解除限售的股份总计不超过上年12月31日持股总数的25%。
高斌峰	0	2,325		2,325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部分，在公司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任职期间届满六个月内每年1月1日解除限售一部分，新增解除限售股份和原有解除限售的股份总计不超过上年12月31日持股总数的25%。2024年7月15日起任公司高管，锁定持股总数的75%。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柴俊虎	375,000	125,000		500,000	高管离任后锁定股	高管锁定部分。在公司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任职期间届满六个月内，每年1月1日解除限售一部分，新增解除限售股份和原有解除限售的股份总计不超过上年12月31日持股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公司股票。
王永刚	5,303,730	1,767,910		7,071,640	高管离任后锁定股	高管锁定部分。在公司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任职期间届满六个月内，每年1月1日解除限售一部分，新增解除限售股份和原有解除限售的股份总计不超过上年12月31日持股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公司股票。全部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25年1月14日。
赵鹏	375,000		375,000	0	高管离任后锁定股	高管锁定部分。在公司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任职期间届满六个月内，每年1月1日解除限售一部分，新增解除限售股份和原有解除限售的股份总计不超过上年12月31日持股总数的25%。其中93,750股解除限售日期为2024年1月1日，剩余全部股份解除限售日期为2024年9月25日。
合计	215,460,839	52,541,562	10,875,000	257,127,40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总股本增加462,295股，为公司2018年3月15日公开发行的603.6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中11,747张债券转股所致。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7,3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	163,7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	---------	-----------------	---------	-------------------------	---	-------------------------------------	---

		股东总数	见注 8)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27%	528,632,766	0	0	528,632,766	质押	226,556,889
吴延炜	境内自然人	11.22%	202,585,307	0	202,585,30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8%	39,429,616	+31,173,984	0	39,429,616	不适用	0
刘忠池	境内自然人	1.83%	33,071,191	0	24,803,393	8,267,798	质押	33,071,191
宋伟民	境内自然人	1.50%	27,052,982	0	20,289,736	6,763,246	冻结	27,052,982
孙立功	境内自然人	0.47%	8,500,000	0	0	8,500,000	不适用	0
余卫星	境内自然人	0.42%	7,500,000	0	0	7,500,000	不适用	0
王永刚	境内自然人	0.39%	7,071,640	0	7,071,640	0	不适用	0
王亚凌	境内自然人	0.33%	6,000,000	-4,500,000	0	6,000,000	不适用	0
张喜光	境内自然人	0.14%	2,541,300	+2,541,300	0	2,541,3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 的国有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吴延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刘忠池、宋伟民为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公司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如有) (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28,632,766		人民币普通股	528,632,76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9,429,616		人民币普通股	39,429,616				
孙立功	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0				
刘忠池	8,267,798		人民币普通股	8,267,798				
余卫星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宋伟民	6,763,246		人民币普通股	6,763,246				
王亚凌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张喜光	2,5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1,300				
陈娟	2,28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9,400				
顾玉权	2,14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8,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 的国有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刘忠池、宋伟民为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公司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4)	股东张喜光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80,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541,300 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李本文	2009 年 03 月 26 日	915101006 863154368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品牌管理；融资咨询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城市公园管理；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酒店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体育保障组织；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批发；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通用航空服务；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成都兴城集团持有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667,997,417 股，占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22.24%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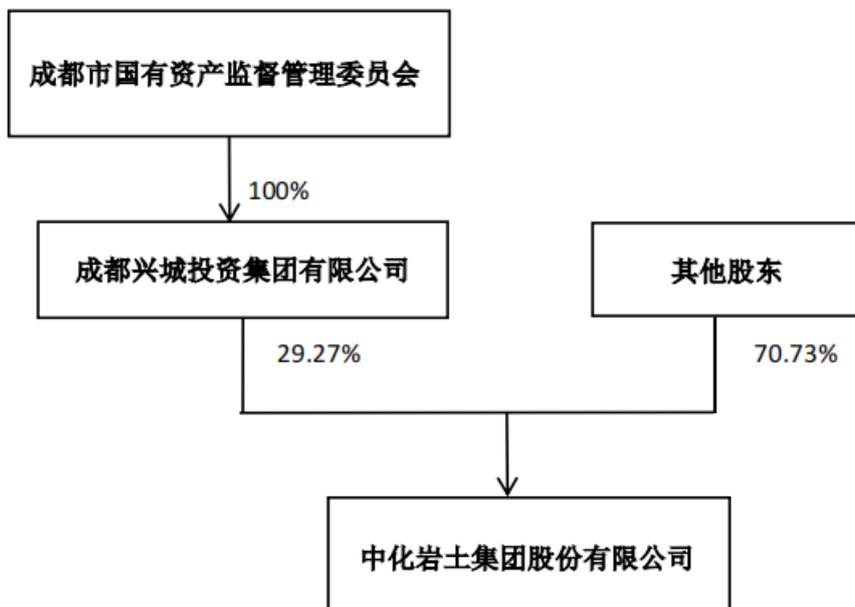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李长文		11510100782651923Y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中化岩土 MTN001	102001749	2020 年 09 月 03 日	2020 年 09 月 07 日	2025 年 09 月 07 日 ^{注①}	79,000 ^{注①}	3.50% ^{注②}	付息式固定利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中化岩土 MTN001	102382276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3 年 08 月 28 日	2026 年 08 月 28 日 ^{注③}	50,000	3.70%	付息式固定利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中化岩土 MTN002	102383429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6 年 12 月 25 日 ^{注④}	50,000	3.50%	付息式固定利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本期中期票据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公开发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银行间债券市场参与者以询价方式与自己选定的交易对手逐笔达成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注① 若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9 月 7 日；若投资人不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兑付日为 2025 年 9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2023 年 9 月 7 日，持有 1,000 万元债券的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兑付 1,000 万元；剩余持有 79,000 万元债券的投资人未行使回售选择权，兑付日为 2025 年 9 月 7 日。

注② 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中期票据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为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利率加发行人提高或降低的基点。本期中期票据前三年票面利率为 4.89%，2023 年 9 月 7 日起未回售金额 79,000 万元部分的票面利率为 3.50%。

注③ 若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28 日；若投资人不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兑付日为

2028年8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中期票据后2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为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加发行人提高或降低的基点。

注④ 若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12月25日；若投资人不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兑付日为2028年12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中期票据后2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后的票面利率为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前3年票面利率加发行人提高或降低的基点。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 中化岩土 MTN00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15层	—	尚林哲	010-58377816
20 中化岩土 MTN00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	—	谢重远	0574-87857211
20 中化岩土 MTN001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浙江省杭州市老复兴路白塔公园B区2号、15号（国浩律师楼）	—	章佳平	0571-85775888
20 中化岩土 MTN001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	向岚、于美佳	010-66428877
23 中化岩土 MTN001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669号博华广场33楼	—	李玉贤、杨银松、蔡晓伟、康樊、程可名	021-38676666
23 中化岩土 MTN00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0号兴业银行大厦	—	付秋男、王鼎昌	010-59886666-103317、010-59886666-105294
23 中化岩土 MTN001	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	四川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383号中海国际中心G座5楼、6楼	—	黎侠蓉、梁冰雪	028-86957148
23 中化岩土 MTN001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	吴亮	010-85665588
23 中化岩土 MTN001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	向岚、于美佳	010-66428877
23 中化岩土 MTN00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669号博华广场33楼	—	李玉贤、杨银松、蔡晓伟、康樊、程可名	021-38676666
23 中化岩土 MTN002	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	四川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383号中海国际中心G座5楼、6楼	—	黎侠蓉、梁冰雪	028-86957148
23 中化岩土 MTN002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	吴亮	010-85665588
23 中化岩土 MTN002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	向岚、于美佳	010-6642887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 中化岩土 MTN001	79,000	偿还银行借款	79,000	0	正常	无	是
23 中化岩土 MTN001	50,000	偿还公司及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有息债务	50,000	0	正常	无	是
23 中化岩土 MTN002	50,000	偿还公司及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有息债务	50,000	0	正常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及公司存续期内“20 中化岩土 MTN001”、“23 中化岩土 MTN001”和“23 中化岩土 MTN002”进行了跟踪评级，并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出具《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审定：将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 AA 调降至 AA-，评级展望由负面调整为稳定；维持“20 中化岩土 MTN001”、“23 中化岩土 MTN001”和“23 中化岩土 MTN002”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公开发行了 603.66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8037；债券简称：岩土转债）。岩土转债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初始转股价格为 8.05 元/股。

2、因公司实施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岩土转债转股价格由初始转股价格人民币 8.05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8.0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8 年 7 月 9 日起生效。

3、因公司实施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岩土转债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8.03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8.0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9 年 7 月 15 日起生效。

4、因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2017 年未达到解锁条件的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岩土转债转股价格不变，最新转股价格仍为 8.01 元/股。

5、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岩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8.01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7.9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0 年 7 月 8 日生效。

6、因公司满足《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条件，岩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7.99 元/股向下修正至 3.13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28 日起生效。

7、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岩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 3.13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3.1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7 月 7 日生效。

8、2021 年 7 月 28 日公司回购注销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 267,384 股，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因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岩土转债转股价格不变，最新转股价格仍为 3.10 元/股。

9、因公司满足《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条件，岩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10 元/股向下修正至 2.64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10、因公司满足《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条件，岩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64 元/股向下修正至 2.29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3 月 14 日起生效。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 (张)	发行总金额 (元)	累计转股金 额(元)	累计转股 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 始日前公司已发行 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 (元)	未转股金额占 发行总金额的 比例
岩土转债 ^{注①}	2018年09月21日至2024 年3月15日	6,036,600	603,660,000.00	2,979,800.00	884,122	0.05%	600,680,200.00	99.51%

注①“岩土转债”已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起停止转股，自 2024 年 3 月 1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岩土转债”自 2018 年 9 月 21 日起进入转股期，截止 2024 年 3 月 15 日（到期日）共有 29,798 张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884,122 股。本次到期未转股的剩余“岩土转债”为 6,006,802 张，已全部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兑付完毕。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 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 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 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 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 转债占比
不适用 ^{注①}					

注①“岩土转债”已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到期，并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兑付完毕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情况参见本报告本节“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部分。

公司偿付“岩土转债”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以及通过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融资渠道取得的融资等。到期未转股的剩余“岩土转债”兑付款项已全部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兑付完毕。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亏损情况	亏损原因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424.29万元，亏损额占上年末净资产的 61.93%。	公司承接项目规模降低，且合同价格较低，业务毛利率较低；依据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部分子公司业绩下滑，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前述原因导致公司本年度亏损。	报告期亏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偿还到期债务。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96	1.43	-32.87%
资产负债率	86.35%	73.00%	13.35%
速动比率	0.65	1.04	-37.5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4,958.57	-72,929.03	-85.0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8.99%	-19.32%	-29.67%
利息保障倍数	-10.66	-7.08	-50.5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32	1.96	171.4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66	-5.68	-70.0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5）第 510A00884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亮、钟阳

审计报告正文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岩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化岩土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化岩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商誉减值测试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中化岩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2,422.93 万元。中化岩土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在评估商誉相关资产组可回收金额时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及折现率等。由于上述商誉的减值测试涉及复杂及重大的专业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测试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商誉减值测试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估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等；

（2）检查了商誉是否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资产组；

（3）获取了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重大商誉减值的评估报告，评价了外部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并判断其应用减值测试方法以及评估结果作为审计证据的适当性；

（4）利用了注册会计师的估值专家的工作，对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进行复核，并评价了注册会计师的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独立性；

（5）将管理层上期商誉减值测试表中对本期的预测及本期实际情况进行对比，考虑商誉减值测试评估过程是否存在管理层偏见，同时确定是否需要根据最新情况在本期减值测试表中调整未来关键经营假设，从而反映最新的市场情况及管理层预期；

（6）综合考虑该资产组的历史运营情况、行业走势及新的市场机会及由于规模效应带来的成本及费用节约，对管理层使用的未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和费用率假设进行合理性分析；

(7) 获取管理层对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敏感性分析，并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论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二) 工程施工业务的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中化岩土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工程施工业务，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中化岩土公司的工程施工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期内，管理层根据合同总收入和按照产出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监理或委托方确认的已完成工程量占项目总工程量的比例确定。由于营业收入是中化岩土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工程施工业务的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测试和评价与工程施工项目预算编制和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抽样选取工程施工项目样本，特别是本年度新增的工程项目，检查合同总收入金额与其所依据的工程项目合同、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资料是否一致；
- (3) 抽样检查工程项目的履约进度，与监理或委托方确认的已完成工程量占项目总工程量的比例是否相符；
- (4) 选取工程施工项目样本，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工程管理部门等讨论确认工程的形象进度，并与账面记录的履约进度进行比较，评估工程履约进度的合理性；
- (5) 根据检查确认的合同总收入、项目履约进度，对本期确认的工程施工收入进行重新计算，测试其准确性；
- (6) 对各工程施工项目毛利率实施了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 (7)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向主要客户函证了已完成工程量，以确认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三)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中化岩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326,446.17 万元。中化岩土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中化岩土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中化岩土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中化岩土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由于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职业判断，其估计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且存在主观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价并测试了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模型及数据来源，评价其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 对于按照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了解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和结算情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以判断管理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
- (4)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判断管理层的组合划分以及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方法的合理性，并采用抽样的方式测试了账龄划分的准确性、模型中使用的原始数据的可靠性和完整性；
- (5) 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进行了重新计算；
- (6) 选取样本检查了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及合同资产期后结算情况。

四、其他信息

中化岩土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化岩土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化岩土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化岩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化岩土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化岩土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化岩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化岩土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化岩土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7,232,195.15	884,339,158.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312,881.85	4,937,985.33
应收账款	2,014,205,308.84	3,316,054,436.68
应收款项融资	14,885,399.95	8,146,241.10
预付款项	19,020,317.97	48,329,058.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8,723,748.54	77,914,033.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911,489.76	15,505,296.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273,567.49	44,632,691.0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250,256,387.66	1,638,111,086.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626,743.70	71,279,166.28
流动资产合计	3,929,536,551.15	6,093,743,857.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4,585,544.43	298,536,014.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879,279.41	21,773,773.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7,674,513.63	81,507,330.91
固定资产	882,157,092.75	1,060,791,192.86
在建工程	118,587.82	448,477.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722,858.81	16,932,052.67
无形资产	143,408,332.93	150,355,527.8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4,229,275.20	88,418,926.85
长期待摊费用	3,333,302.85	4,398,858.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4,578,132.01	432,784,443.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196,012.35	91,005,618.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2,882,932.19	2,246,952,218.11
资产总计	6,052,419,483.34	8,340,696,075.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9,989,396.95	763,192,946.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308,185.20	
应付账款	2,026,737,940.53	2,055,876,285.78
预收款项	1,349,848.46	371,303.51
合同负债	99,825,023.37	83,539,945.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519,657.11	85,210,227.96
应交税费	182,426,333.27	328,758,972.87
其他应付款	199,793,106.22	211,620,927.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6,098,812.33	624,433,010.38
其他流动负债	95,837,987.25	101,857,924.57
流动负债合计	4,094,886,290.69	4,254,861,544.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5,000,000.00	
应付债券	1,003,951,339.14	1,782,492,294.84
其中：优先股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832,297.09	8,234,755.20
长期应付款	12,692,351.27	24,789,735.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581.48	72,198.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57,455.43	18,526,205.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1,246,024.41	1,834,115,189.27
负债合计	5,226,132,315.10	6,088,976,733.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6,116,738.00	1,805,654,443.00
其他权益工具		159,549,129.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3,672,557.53	777,358,600.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6,164,728.28	-103,403,562.73
专项储备	38,963,622.01	37,028,094.49
盈余公积	115,182,184.16	115,182,184.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40,409,175.70	-556,166,32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7,361,197.72	2,235,202,564.89
少数股东权益	8,925,970.52	16,516,777.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6,287,168.24	2,251,719,342.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52,419,483.34	8,340,696,075.88

法定代表人：刘明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兵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荣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194,328.76	452,272,504.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612,630.04	0
应收账款	382,954,125.61	486,676,968.91
应收款项融资	170,000.00	1,518,247.50
预付款项	682,377.65	2,438,246.5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74,891,654.77	2,526,491,245.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062,840.04	10,442,342.40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3,940,095.58	15,450,879.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954,741.30	5,491,650.52
流动资产合计	2,879,399,953.71	3,490,339,743.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72,149,817.22	1,941,948,739.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509,210.29	120,124,783.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12,332.17	4,761,237.61
无形资产	6,455,403.48	6,795,161.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3,173.87	1,501,96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810,003.38	93,162,157.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090,785.31	62,090,785.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8,320,725.72	2,233,384,833.53
资产总计	4,647,720,679.43	5,723,724,576.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7,991,380.22	387,036,124.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808,185.20	
应付账款	195,778,825.67	219,612,685.8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69,289.61
应付职工薪酬	8,368,872.92	10,012,954.54
应交税费	821,102.11	41,601,590.47
其他应付款	181,707,147.92	137,339,889.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5,771,370.01	609,695,987.75
其他流动负债	34,997,053.45	87,236.07
流动负债合计	1,685,243,937.50	1,406,355,758.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5,000,000.00	
应付债券	1,003,951,339.14	1,782,492,294.8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76,518.89	4,041,124.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6,849.83	714,185.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2,094,707.86	1,787,248,104.77
负债合计	2,787,338,645.36	3,193,603,863.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6,116,738.00	1,805,654,443.00
其他权益工具		159,549,129.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6,159,684.91	769,845,728.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5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182,184.16	115,182,184.16
未分配利润	-964,526,573.00	-320,110,770.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0,382,034.07	2,530,120,713.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47,720,679.43	5,723,724,576.7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30,103,261.30	2,526,607,818.89
其中：营业收入	1,530,103,261.30	2,526,607,818.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66,455,031.45	3,040,339,344.97
其中：营业成本	1,773,453,047.33	2,513,016,140.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038,366.95	8,930,749.51
销售费用	11,387,397.18	14,289,206.84
管理费用	287,760,664.33	306,844,212.36
研发费用	64,664,588.88	97,041,846.92
财务费用	116,150,966.78	100,217,188.91
其中：利息费用	129,427,591.20	108,987,412.10
利息收入	2,991,672.01	7,097,242.22
加：其他收益	7,956,017.50	4,945,720.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961,019.48	19,704,361.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961,019.48	19,681,620.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58,254.11	-337,150,478.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3,582,110.53	-43,605,667.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2,835.35	8,563,095.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3,147,933.16	-861,274,494.73
加：营业外收入	417,681.74	911,417.70
减：营业外支出	47,007,210.51	20,286,134.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9,737,461.93	-880,649,211.89
减：所得税费用	-118,293,803.40	-129,141,852.87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1,443,658.53	-751,507,359.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1,443,658.53	-751,507,359.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4,242,851.76	-739,394,030.79
2.少数股东损益	-7,200,806.77	-12,113,328.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61,165.55	1,017,825.2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61,165.55	1,017,825.2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19,415.61	-46,395.9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19,415.61	-46,395.9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41,749.94	1,064,221.1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441,749.94	1,064,221.1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04,204,824.08	-750,489,533.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7,004,017.31	-738,376,205.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00,806.77	-12,113,328.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7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7	-0.3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明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兵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荣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7,517,004.32	227,636,154.78
减：营业成本	214,766,085.23	217,711,733.63
税金及附加	2,184,460.35	1,211,647.41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费用	1,985,861.86	2,202,380.84
管理费用	57,779,122.62	68,458,277.21
研发费用	18,675,928.38	15,661,361.28
财务费用	120,906,433.28	68,578,574.94
其中：利息费用	126,154,544.91	73,468,908.26
利息收入	3,374,631.60	3,118,194.52
加：其他收益	1,909,680.67	218,912.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604,384.65	5,450,580.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604,384.65	13,269,158.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813,037.16	-19,311,970.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6,215,632.64	-198,767,412.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89.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3,295,491.88	-358,614,200.88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3.94
减：营业外支出	5,565,491.72	16,421.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8,860,983.60	-358,330,618.66
减：所得税费用	-24,445,181.52	-27,173,209.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415,802.08	-331,157,409.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4,415,802.08	-331,157,409.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5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5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5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6,965,802.08	-331,157,409.43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8,312,543.67	2,459,994,470.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30.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947,233.64	156,598,96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5,259,777.31	2,616,606,471.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0,106,666.11	1,857,885,157.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298,296.34	334,539,603.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93,480.30	73,400,82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397,183.54	263,617,98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8,795,626.29	2,529,443,57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464,151.02	87,162,900.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8,564.56	4,8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05,296.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2,601.20	12,878,843.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3.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5,505.86	17,738,843.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08,389.48	10,803,938.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08,389.48	10,803,93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2,883.62	6,934,905.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989,554.00	1,732,481,559.1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125,971.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989,554.00	1,903,662,230.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1,307,613.98	1,501,965,252.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928,210.74	100,156,687.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90,000.00	3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95,021.83	63,149,875.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1,330,846.55	1,665,271,815.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341,292.55	238,390,414.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2,371.05	549,522.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112,396.20	333,037,743.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8,200,637.58	405,162,89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088,241.38	738,200,637.5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6,696,722.89	246,453,699.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279,001.98	65,797,47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975,724.87	312,251,17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825,925.60	197,112,084.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417,949.22	52,763,28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42,643.63	5,756,880.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513,945.00	453,892,52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000,463.45	709,524,781.81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024,738.58	-397,273,606.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8,564.56	4,886,294.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42,342.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159.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3.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89,950.76	5,005,453.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253.30	794,127.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58,78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53.30	50,052,909.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4,697.46	-45,047,456.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8,500,000.00	1,382,481,559.1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500,000.00	18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000,000.00	1,563,536,259.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1,828,087.42	308,523,833.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351,437.06	63,207,757.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054,400.00	464,92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5,233,924.48	836,653,59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3,924.48	726,882,667.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423,965.60	284,561,604.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408,756.35	105,847,151.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84,790.75	390,408,756.3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5,654,443.00			159,549,129.21	777,358,600.70		-103,403,562.73	37,028,094.49	115,182,184.16		-556,166,323.94		2,235,202,564.89	16,516,777.29	2,251,719,34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5,654,443.00			159,549,129.21	777,358,600.70		-103,403,562.73	37,028,094.49	115,182,184.16		-556,166,323.94		2,235,202,564.89	16,516,777.29	2,251,719,34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2,295.00			-159,549,129.21	136,313,956.83		-12,761,165.55	1,935,527.52			-1,384,242,851.76		-1,417,841,367.17	-7,590,806.77	-1,425,432,173.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61,165.55				-1,384,242,851.76		-1,397,004,017.31	-7,200,806.77	-1,404,204,824.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2,295.00			-159,549,129.21	136,313,956.83								-22,772,877.38		-22,772,877.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2,295.00												462,295.00		462,29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9,549,129.21	136,313,956.83								-23,235,172.38		-23,235,172.3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0,000.00	-3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0,000.00	-390,000.00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35,527.52					1,935,527.52	1,935,527.52	
1. 本期提取								21,531,887.81					21,531,887.81	21,531,887.81	
2. 本期使用								-19,596,360.29					-19,596,360.29	-19,596,360.2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6,116,738.00				913,672,557.53		-116,164,728.28	38,963,622.01	115,182,184.16		-1,940,409,175.70		817,361,197.72	8,925,970.52	826,287,168.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5,634,670.00			159,563,629.94	777,332,310.19		-104,421,387.93	23,541,247.40	115,182,184.16		184,222,133.23		2,961,054,786.99	28,930,105.52	2,989,984,892.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994,426.38		-994,426.38		-994,426.3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5,634,670.00			159,563,629.94	777,332,310.19		-104,421,387.93	23,541,247.40	115,182,184.16		183,227,706.85		2,960,060,360.61	28,930,105.52	2,988,990,46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773.00			-14,500.73	26,290.51		1,017,825.20	13,486,847.09			-739,394,030.79		-724,857,795.72	-12,413,328.23	-737,271,123.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17,825.20				-739,394,030.79		-738,376,205.59	-12,113,328.23	-750,489,533.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773.00			-14,500.73	26,290.51								31,562.78		31,562.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773.00												19,773.00		19,773.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4,500.73	49,031.60								34,530.87		34,530.8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2,741.09								-22,741.09		-22,741.09
(三) 利润分配														-300,000.00	-3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	-300,000.00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486,847.09				13,486,847.09		13,486,847.09
1. 本期提取								27,506,734.19				27,506,734.19		27,506,734.19
2. 本期使用								-14,019,887.10				-14,019,887.10		-14,019,887.1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5,654,443.00			159,549,129.21	777,358,600.70		-103,403,562.73	37,028,094.49	115,182,184.16		-556,166,323.94	2,235,202,564.89	16,516,777.29	2,251,719,342.1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5,654,443.00			159,549,129.21	769,845,728.08				115,182,184.16	-320,110,770.92		2,530,120,713.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5,654,443.00			159,549,129.21	769,845,728.08				115,182,184.16	-320,110,770.92		2,530,120,713.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2,295.00			-159,549,129.21	136,313,956.83					-644,415,802.08		-669,738,679.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4,415,802.08		-646,965,802.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2,295.00			-159,549,129.21	136,313,956.83							-22,772,877.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2,295.00											462,29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9,549,129.21	136,313,956.83							-23,235,172.3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281,096.26				4,281,096.26
2. 本期使用								-4,281,096.26				-4,281,096.2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6,116,738.00				906,159,684.91		-2,550,000.00		115,182,184.16	-964,526,573.00		1,860,382,034.0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5,634,670.00			159,563,629.94	769,796,696.48				115,182,184.16	11,107,888.46		2,861,285,069.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61,249.95		-61,249.9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5,634,670.00			159,563,629.94	769,796,696.48				115,182,184.16	11,046,638.51		2,861,223,81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73.00			-14,500.73	49,031.60					-331,157,409.43		-331,103,105.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1,157,409.43		-331,157,409.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773.00			-14,500.73	49,031.60							54,303.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773.00											19,773.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4,500.73	49,031.60							34,530.8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178,744.49				3,178,744.49
2. 本期使用								-3,178,744.49				-3,178,744.4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5,654,443.00			159,549,129.21	769,845,728.08				115,182,184.16	-320,110,770.92		2,530,120,713.5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本公司”），是由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更名而来，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原中化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6 日，由中国化学工程总公司、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化公司、上海劲泰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亿达集团大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后经过股权转让，公司股东变更为吴延炜、梁富华、王亚凌等 9 名自然人。2009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由前述 9 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9148A。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大兴区科苑路 13 号。

1、公司概况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80 万元，股本总数 6,680 万股，其中发起人持有 5,000 万股，社会公众持有 1,680 万股。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股本 6,68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共计分配红股 3,340 万股，并于 2011 年度实施。分配后，注册资本增至 10,02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0,02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金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0,020 万股，并于 2012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 20,04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20,04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金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0,040 万股，并于 2014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 40,080 万元。

2014 年 8 月，本公司以发行新股 11,820 万股以及与子公司北京泰斯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原全体股东 100% 股权，注册资本增至 51,9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51,9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金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51,900 万股，并于 2015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 103,8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本公司定向发行新股 12,7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16,500 万股，注册资本增至 116,5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16,5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金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58,250 万股，并于 2016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 174,750 万元。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以发行新股 5,250 万股以及和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主题纬度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和上海力行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及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剩余 49% 股权，注册资本增至 180,000 万元。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关于向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 7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 1,100.00 万股，截止 2017 年 11 月 2 日，激励对象出资已缴足，此事项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7）510ZC0369 号验资报告。授予限制性股票后，注册资本增至 181,100 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通知》（深圳上[2018]163 号）同意，公司发行的 60,366.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18 年 4 月 25 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自转股日 2018 年 9 月 21 日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前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因转股累计减少数量 29,798 张，累计转股数量 884,122 股。根据《关于获授限制性股票未达成解除限售条件予以回购注销的议案》，2019 年 8 月完成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 550 万股；根据《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1 年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 267,384 股股份并注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 180,611.6738 万元。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市场经营部、成本控制中心、证券事务部、计划财务部、组织人事部、综合管理部、安全环保部、审计部、风险控制部、技术质量部、投资（资产）管理部等部门，拥有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场道）、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强劲）、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远方）、上海力行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力行）、北京主题纬度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题纬度）、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青）、天海港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港湾公司）、北京中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岩）、北京泰斯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斯特）、全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泰航空公司）、全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泰文化公司）、北京全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泰科技公司）、中化岩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中化岩土设

计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岩设计公司）、北京新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隧）等 15 家子公司和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劲国际）、上海新强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强劲）、上海强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径建设）、上海易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易众）、浙江鑫鹰通用航空机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鑫鹰）、全泰（绍兴）机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泰绍兴)等 12 家孙公司以及成都、新疆和江苏等分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经营范围），如：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业、交通与民用各类建筑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地基与基础工程的施工；桩基工程施工；特种专业工程施工；土石方施工；深基坑支护方案的施工；机场跑道专业施工；各类型市政公用工程、各级公路、桥梁和隧道工程、轨道交通工程、电力电信工程的施工；8 层以下、18 米跨度以下的建筑物，高度 30 米以下的构筑物的建筑施工；压力容器安装工程施工；岩土工程质量检测与评价；岩土工程新技术与设备的开发研制；岩土工程技术咨询。建筑装饰、大型物件吊装，建材销售，工程机械研发、设计、销售、修理与租赁，工程机械设备、电力电气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工程机械设备、电力电气自动化设备的制造、销售、租赁、维修。普通货物运输，从事货物进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航空场地服务，展览服务（不含涉外），摄影服务，气象探测服务，杀虫剂喷洒服务。跳伞、动力伞、滑翔（含滑翔伞、滑翔机、悬挂滑翔）、热气球、飞艇、轻型飞机、牵引伞等航空运动项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转让；计算机芯片及软件、电子器件、通讯设备开发、设计；销售自产产品；信息安全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软件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企业策划、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电脑动画设计；销售文化用品、工艺品；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花卉租赁服务，花卉苗木、化肥批发兼零售、专业化设计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批准。

本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共 16 家公司（本部及二级子公司），相关情况见本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1、固定资产”和“31、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孙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超过 1000 万（含 1000 万）的应收款项认定为重要应收款项。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本公司将单项应付款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含 1000 万）的应付款项认定为重要应付款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

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做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收入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国有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民营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产品销售

合同资产组合 2：工程施工

合同资产组合 3：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等款项。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融资租赁款

融资租赁款组合 1：国有企业客户

融资租赁款组合 2：民营企业客户

融资租赁款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B、其他长期应收款

其他长期应收款组合 1：工程款

其他长期应收款组合 2：其他款项

对于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

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适用金融工具准则。

13、应收账款

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适用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14、应收款项融资

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适用金融工具准则。

15、其他应收款

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适用金融工具准则。

16、合同资产

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和“31、收入”。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和周转材料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8、长期应收款

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适用金融工具准则。

1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

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5、长期资产减值”。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5、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①对盾构机，本公司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预计的总工作量为 8000 米，净残值率为 5%。

②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上表：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22、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5、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和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土地实际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	无净残值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	无净残值
软件	3-5 年	直线法	无净残值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5、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6、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1、收入”。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

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土木工程建筑业的披露要求

（1）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集团工程施工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工程施工合同履约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本集团按照产出法确认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根据工程施工项目的合同预算，对于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后，根据监理或委托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确认的实际完工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

①对于当期已完工且已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

②对于当期尚未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报告日履约进度减去以前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的履约进度的差额作为当期履约进度。按合同预计总收入乘以当期履约进度确认当期营业收入。

勘察/工程设计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集团根据勘察/工程设计业务合同的约定，在完成相关勘察/工程设计业务，向客户提交勘察技术成果资料或勘察报告/工程设计成果资料或报告后确认收入。

盾构机租赁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对于当期已完工且已办理决算的项目，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

对于当期尚未办理决算的项目，按实际完工量即掘进米数以及合同约定单价确认当期营业收入，实际完工量是经客户或监理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确认的工作量，确认时点为经客户或监理确认的工程量清单的签署日。

盾构机销售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产品大型结构件组装完毕，按合同金额确认 30% 的收入。

产品出厂验收安装调试完毕并由双方验收，按合同金额再确认 40% 的收入。

产品下井安装完毕，调试合格经购买方验收，并获取双方或三方（如有监理方）签名的下井安装验收报告后确认剩余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土木工程建筑业的披露要求

3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5、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3）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4）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5）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记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2）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短期租赁及低价值租赁

本集团对房屋及建筑物、施工机械和运输设备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变更

除适用财会〔2022〕13 号文件规定情形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除适用财会〔2022〕13 号文件规定情形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

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转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集团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卖方及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安全生产费用

本集团根据有关规定，按 1.5%-2% 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集团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收入确认

工程施工业务的收入确认

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工程施工业务的收入及费用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判断。如果预计工程施工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费用。本集团管理层根据工程施工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工程施工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

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在履约过程中，本集团持续复核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当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按照待执行亏损合同确认主营业务成本及预计负债。同时，本集团依据合同条款，对业主的付款进度进行持续监督，并定期评估业主的资信能力。如果有情况表明业主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的支付方面发生违约，本集团将就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并可能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这一修改将反映在本集团重新评估并需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相关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如下所示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5%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
上海力行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5%
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6.5%
全泰（绍兴）机场有限公司	5%
北京中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
北京泰斯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
全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5%
华融（天津）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
上海易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
全泰（安吉）机场有限公司	5%
全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
北京主题纬度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5%
其他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19 号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第一条：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第二条：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本集团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11002397；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征收。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上海强劲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1007923；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征收。

2022 年 11 月 15 日，上海远方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1001946；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征收。

2022 年 11 月 2 日，北京场道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审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11002881；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征收。

2022 年 11 月 15 日，上海力行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1001691；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征收。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部分下属公司北京中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泰斯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全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等公司符合上述所得税减免的要求，按照优惠税率 5% 计征所得税。

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按源自香港所得的 16.50% 计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301.05	592,241.35
银行存款	359,030,782.00	737,608,396.23
其他货币资金	98,144,112.10	146,138,520.68
合计	457,232,195.15	884,339,158.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23,396.40	293,540.20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4,312,881.85	4,937,985.33
合计	14,312,881.85	4,937,985.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755,548.30	100.00%	442,666.45	3.00%	14,312,881.85	5,090,706.53	100.00%	152,721.20	3.00%	4,937,985.33
其中：										
商业承兑票据	14,755,548.30	100.00%	442,666.45	3.00%	14,312,881.85	5,090,706.53	100.00%	152,721.20	3.00%	4,937,985.33
合计	14,755,548.30	100.00%	442,666.45	3.00%	14,312,881.85	5,090,706.53	100.00%	152,721.20	3.00%	4,937,985.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4,755,548.30	442,666.45	3.00%
合计	14,755,548.30	442,666.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票据	152,721.20	442,666.45	152,721.20			442,666.45
合计	152,721.20	442,666.45	152,721.20			442,666.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500,000.00	13,932,210.07
合计	3,500,000.00	13,932,210.07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4,070,505.55	1,344,333,156.50
1 至 2 年	514,464,765.43	640,319,108.53
2 至 3 年	494,693,481.24	1,481,211,053.21
3 年以上	1,670,090,487.15	1,288,383,331.16
3 至 4 年	581,459,430.89	457,012,120.69
4 至 5 年	366,369,338.90	386,936,891.96
5 年以上	722,261,717.36	444,434,318.51
合计	3,453,319,239.37	4,754,246,649.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7,518,298.54	15.28%	251,935,593.00	47.76%	275,582,705.54	535,731,136.59	11.27%	174,572,093.62	32.59%	361,159,042.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25,800,940.83	84.72%	1,187,178,337.53	40.58%	1,738,622,603.30	4,218,515,512.81	88.73%	1,263,620,119.10	29.95%	2,954,895,393.71
其中：										
国营企业客户	2,574,397,681.23	74.54%	1,019,580,351.72	39.60%	1,554,817,329.51	3,806,796,340.63	80.07%	1,107,498,199.41	29.09%	2,699,298,141.22
私营企业客户	351,403,259.60	10.18%	167,597,985.81	47.69%	183,805,273.79	411,719,172.18	8.66%	156,121,919.69	37.92%	255,597,252.49
合计	3,453,319,239.37	100.00%	1,439,113,930.53	41.67%	2,014,205,308.84	4,754,246,649.40	100.00%	1,438,192,212.72	30.25%	3,316,054,436.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延安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16,089,121.69	10,804,456.08	216,089,121.69	28,091,585.82	13.00%	债务重组
中国恒大集团成员企业	209,281,351.54	121,430,506.23	208,854,659.89	163,999,849.26	78.52%	对方财务困难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诉讼项目客户及其他小额单项	106,356,316.30	38,332,784.25	98,570,169.90	55,839,810.86	56.65%	预计存在较大信用损失
重庆市巫山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0.00	2,600,000.00	2,600,000.00	2,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金大洋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1,404,347.06	1,404,347.06	1,404,347.06	1,404,347.06	100.00%	企业破产
合计	535,731,136.59	174,572,093.62	527,518,298.54	251,935,59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国营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73,534,757.82	35,554,280.49	5.28%
1 至 2 年	431,330,101.08	50,717,834.25	11.76%
2 至 3 年	409,274,446.15	120,633,826.66	29.48%
3 至 4 年	350,385,655.97	172,589,930.51	49.26%
4 至 5 年	227,479,673.70	157,691,433.30	69.32%
5 年以上	482,393,046.51	482,393,046.51	100.00%
合计	2,574,397,681.23	1,019,580,351.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私营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6,739,303.48	4,562,633.57	5.26%
1 至 2 年	43,551,117.25	4,691,334.69	10.77%
2 至 3 年	49,302,123.67	14,132,524.52	28.67%
3 至 4 年	38,914,164.67	19,257,542.47	49.49%
4 至 5 年	30,905,838.14	22,963,238.17	74.30%
5 年以上	101,990,712.39	101,990,712.39	100.00%
合计	351,403,259.60	167,597,985.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438,192,212.72	421,753,625.63	420,831,907.82			1,439,113,930.53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合计	1,438,192,212.72	421,753,625.63	420,831,907.82			1,439,113,930.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客户一	222,762,990.30	款项收回	银行存款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客户二	13,378,658.44	款项收回	银行存款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客户三	12,163,915.14	款项收回	银行存款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合计	248,305,563.8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37,992,569.01	147,147,611.04	485,140,180.05	8.83%	136,006,047.99
第二名	416,321,321.24	19,384,388.97	435,705,710.21	7.93%	91,266,204.38
第三名	187,375,369.29	238,295,929.71	425,671,299.00	7.75%	92,357,514.00
第四名	279,631,735.39	80,657,090.39	360,288,825.78	6.56%	222,508,340.08
第五名	208,854,659.89	66,976,826.29	275,831,486.18	5.02%	222,756,180.21
合计	1,430,175,654.82	552,461,846.40	1,982,637,501.22	36.09%	764,894,286.66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相关的合同资产	1,943,919,482.51	784,102,749.48	1,159,816,733.03	1,705,026,833.35	139,144,200.21	1,565,882,633.14
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资产	7,050,443.16	352,522.16	6,697,921.00	8,108,620.15	405,431.01	7,703,189.14
质保金	88,149,193.30	4,407,459.67	83,741,733.63	67,921,330.49	3,396,066.52	64,525,263.97
合计	2,039,119,118.97	788,862,731.31	1,250,256,387.66	1,781,056,783.99	142,945,697.74	1,638,111,086.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56,645,827.00	46.91%	734,742,391.18	76.80%	221,903,435.82	92,178,707.17	5.18%	58,549,879.31	63.52%	33,628,827.86
其中：										
工程施工相关的合同资产	956,645,827.00	46.91%	734,742,391.18	76.80%	221,903,435.82	92,178,707.17	5.18%	58,549,879.31	63.52%	33,628,827.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2,473,291.97	53.09%	54,120,340.13	5.00%	1,028,352,951.84	1,688,878,076.82	94.82%	84,395,818.43	5.00%	1,604,482,258.39
其中：										
工程施工相关的合同资产	987,273,655.51	48.42%	49,360,358.30	5.00%	937,913,297.21	1,612,848,126.18	90.56%	80,594,320.90	5.00%	1,532,253,805.28
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资产	7,050,443.16	0.35%	352,522.16	5.00%	6,697,921.00	8,108,620.15	0.45%	405,431.01	5.00%	7,703,189.14
质保金	88,149,193.30	4.32%	4,407,459.67	5.00%	83,741,733.63	67,921,330.49	3.81%	3,396,066.52	5.00%	64,525,263.97
合计	2,039,119,118.97	100.00%	788,862,731.31	38.69%	1,250,256,387.66	1,781,056,783.99	100.00%	142,945,697.74	8.03%	1,638,111,086.2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工程施工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715,241,345.44	70,282,796.17		根据预期损失率
质保金相关的合同资产	1,792,143.63	780,750.48		根据预期损失率
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资产		52,908.85		根据预期损失率
合计	717,033,489.07	71,116,455.5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6,085,487.15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8,799,912.80	8,146,241.10
合计	14,885,399.95	8,146,241.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85,399.95	100.00%			14,885,399.95	8,146,241.10	100.00%			8,146,241.10
其中：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6,085,487.15	40.88%			6,085,487.15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8,799,912.80	59.12%			8,799,912.80	8,146,241.10	100.00%			8,146,241.10
合计	14,885,399.95	100.00%			14,885,399.95	8,146,241.10	100.00%			8,146,241.1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407,599.36	
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43,077,252.39	
合计	57,484,851.75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7,911,489.76	15,505,296.30
其他应收款	40,812,258.78	62,408,737.67
合计	58,723,748.54	77,914,033.97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交（杭州）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7,911,489.76	15,505,296.30
合计	17,911,489.76	15,505,296.3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5,141,149.84	37,626,266.27
备用金	6,406,233.94	25,074,621.74
其他往来款	32,311,704.09	29,898,436.57
合计	73,859,087.87	92,599,324.5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488,994.92	45,378,194.53
1 至 2 年	26,476,710.55	6,037,195.22
2 至 3 年	3,925,401.72	3,015,254.82
3 年以上	30,967,980.68	38,168,680.01
3 至 4 年	1,610,675.54	11,701,591.43
4 至 5 年	8,953,345.57	2,675,398.08
5 年以上	20,403,959.57	23,791,690.50
合计	73,859,087.87	92,599,324.5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733,423.80	14.53%	10,542,060.13	98.22%	191,363.67	5,561,484.00	6.00%	4,953,484.00	89.07%	608,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125,664.07	85.47%	22,504,768.96	35.65%	40,620,895.11	87,037,840.58	94.00%	25,237,102.91	29.00%	61,800,737.67
其中：										
押金、保证金组合	30,841,149.84	41.76%	10,050,839.26	32.59%	20,790,310.58	32,826,266.27	35.45%	10,736,619.24	32.71%	22,089,647.03
其他款项组合	25,878,280.29	35.04%	12,453,929.70	48.13%	13,424,350.59	29,136,952.57	31.47%	14,500,483.67	49.77%	14,636,468.90
备用金组合	6,406,233.94	8.67%			6,406,233.94	25,074,621.74	27.08%			25,074,621.74
合计	73,859,087.87	100.00%	33,046,829.09	44.74%	40,812,258.78	92,599,324.58	100.00%	30,190,586.91	32.60%	62,408,737.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押金、保证金组合	4,800,000.00	4,800,000.00	4,300,000.00	4,3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款项组合	761,484.00	153,484.00	6,433,423.80	6,242,060.13	97.03%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5,561,484.00	4,953,484.00	10,733,423.80	10,542,060.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组合	30,841,149.84	10,050,839.26	32.59%
其他款项组合	25,878,280.29	12,453,929.70	48.13%
备用金组合	6,406,233.94		0.00%
合计	63,125,664.07	22,504,768.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693,457.52		19,497,129.39	30,190,586.9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2,582,858.11		2,582,858.11	
本期计提	3,110,424.06		3,809,463.40	6,919,887.46
本期转回	2,772,618.18		1,300,678.23	4,073,296.41
其他变动	4,864.96		4,786.17	9,651.1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453,270.25		24,593,558.84	33,046,829.0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0,190,586.91	6,919,887.46	4,073,296.41		9,651.13	33,046,829.09
合计	30,190,586.91	6,919,887.46	4,073,296.41		9,651.13	33,046,829.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5,000,000.00	1-2 年	6.77%	500,0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4,300,000.00	5 年及以上	5.82%	4,300,000.00
第三名	其他往来款	4,000,000.00	5 年及以上	5.42%	4,000,000.00
第四名	资产处置应收款	3,999,974.00	1-2 年	5.42%	399,997.40
第五名	其他往来款	3,301,479.13	3-4 年	4.47%	3,301,479.13
合计		20,601,453.13		27.90%	12,501,476.53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50,783.74	22.88%	34,537,710.46	71.46%
1 至 2 年	1,902,625.23	10.00%	1,962,257.35	4.06%
2 至 3 年	1,864,028.78	9.80%	99,530.80	0.21%
3 年以上	10,902,880.22	57.32%	11,729,560.26	24.27%
合计	19,020,317.97		48,329,058.8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6,796,286.7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5.73%。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588,197.72		19,588,197.72	28,510,480.68		28,510,480.6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8,685,369.77		8,685,369.77	16,122,210.35		16,122,210.35
合计	28,273,567.49		28,273,567.49	44,632,691.03		44,632,691.03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8,509,953.66	67,020,058.98
其他	4,116,790.04	4,259,107.30
合计	72,626,743.70	71,279,166.28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损失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北京通程泛华建筑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3,00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浙江七巧板信息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66,145.22	1,000,000.00		708,776.56		708,776.56		
人人行控股股份有限公 司	924,772.92	985,411.97		60,639.05		29,075,227.08		
九州梦工厂国际文化传 播有限公司	16,788,361.27	16,788,361.27						
Chelsio Communications Inc.						80,865,200.00		
合计	17,879,279.41	21,773,773.24		3,319,415.61		113,199,203.64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交（杭州）基础 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95,023,278.66				43,960,907.29				17,911,489.76			321,072,696.19	
成都鑫佳达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3,512,736.05				112.19							3,512,848.24	
北京思开奥特信息		3,880,545.08											3,880,545.08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技术有限公司													
小计	298,536,014.71	3,880,545.08			43,961,019.48				17,911,489.76			324,585,544.43	3,880,545.08
合计	298,536,014.71	3,880,545.08			43,961,019.48				17,911,489.76			324,585,544.43	3,880,545.08

其他说明：

12、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5,967,524.29			85,967,524.29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5,967,524.29			85,967,524.2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460,193.38			4,460,193.38
2.本期增加金额	3,832,817.28			3,832,817.28
（1）计提或摊销	3,832,817.28			3,832,817.2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293,010.66			8,293,010.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674,513.63			77,674,513.63
2.期初账面价值	81,507,330.91			81,507,330.9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延安新区上林华府住宅小区房产	63,474,544.32	正在办理
徐州爱琴海国际广场商品房	1,773,081.60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82,157,092.75	1,060,791,192.8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82,157,092.75	1,060,791,192.8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7,109,242.50	1,864,207,049.26	45,769,521.12	53,521,287.33	2,480,607,100.21
2.本期增加金额		10,685,433.26		363,129.31	11,048,562.57
(1) 购置		2,305,382.80		248,870.31	2,554,253.1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8,380,050.46		114,259.00	8,494,309.46
3.本期减少金额	2,186.26	30,104,072.40	1,502,064.09	427,781.32	32,036,104.07
(1) 处置或报废		30,104,072.40	1,502,064.09	427,781.32	32,033,917.81
(2) 其他减少	2,186.26				2,186.26
4.期末余额	517,107,056.24	1,844,788,410.12	44,267,457.03	53,456,635.32	2,459,619,558.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332,833.66	1,245,730,831.59	44,540,608.59	39,211,633.51	1,419,815,907.35
2.本期增加金额	16,055,614.19	99,107,286.19	39,430.44	2,224,041.35	117,426,372.17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	合计
(1) 计提	16,055,614.19	93,099,767.86	39,430.44	2,133,535.45	111,328,347.94
(2) 其他增加		6,007,518.33		90,505.90	6,098,024.23
3.本期减少金额		23,414,681.55	1,397,591.77	404,780.78	25,217,054.10
(1) 处置或报废		23,414,681.55	1,397,591.77	404,780.78	25,217,054.10
4.期末余额	106,388,447.85	1,321,423,436.23	43,182,447.26	41,030,894.08	1,512,025,225.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64,966,895.37	20,813.94	449,531.23	65,437,240.54
(1) 计提		64,966,895.37	20,813.94	449,531.23	65,437,240.5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4,966,895.37	20,813.94	449,531.23	65,437,240.5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0,718,608.39	458,398,078.52	1,064,195.83	11,976,210.01	882,157,092.75
2.期初账面价值	426,776,408.84	618,476,217.67	1,228,912.53	14,309,653.82	1,060,791,192.8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653,334,150.22	460,500,806.84	62,364,969.11	130,468,374.27	
合计	653,334,150.22	460,500,806.84	62,364,969.11	130,468,374.27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安吉通航机场配套设施	38,303,501.58	项目尚未整体竣工
岩土工程技术、设备研制基地	176,954,949.60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186,255,316.01	121,983,064.40	64,272,251.61	市场比较法	市场价	可比案例修正后市场价
拟报废资产	1,164,988.93		1,164,988.9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87,420,304.94	121,983,064.40	65,437,240.54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8,587.82	448,477.96
合计	118,587.82	448,477.9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钢构件加工	118,587.82		118,587.82	448,477.96		448,477.96
合计	118,587.82		118,587.82	448,477.96		448,477.96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613,825.71	6,014,164.75	33,627,990.46
2.本期增加金额	9,498,907.16	210,461.11	9,709,368.27
(1) 承租	9,498,907.16	210,461.11	9,709,368.27
3.本期减少金额	1,060,106.24		1,060,106.24
4.期末余额	36,052,626.63	6,224,625.86	42,277,252.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913,325.18	2,782,612.61	16,695,937.79
2.本期增加金额	6,291,572.26	566,883.63	6,858,455.89
(1) 计提	6,291,572.26	566,883.63	6,858,455.8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0,204,897.44	3,349,496.24	23,554,393.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847,729.19	2,875,129.62	18,722,858.81
2.期初账面价值	13,700,500.53	3,231,552.14	16,932,052.67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8,110,946.24	74,558,866.72		2,743,230.92	265,413,043.8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8,110,946.24	74,558,866.72		2,743,230.92	265,413,043.8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528,947.62	73,891,937.10		2,636,631.35	115,057,516.07
2.本期增加金额	6,272,998.18	666,929.62		7,267.08	6,947,194.88
(1) 计提	6,272,998.18	666,929.62		7,267.08	6,947,194.8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4,801,945.80	74,558,866.72		2,643,898.43	122,004,710.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3,309,000.44			99,332.49	143,408,332.93
2.期初账面价值	149,581,998.62	666,929.62		106,599.57	150,355,527.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43,372,964.52					143,372,964.52
上海力行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8,053,439.70					108,053,439.70
北京主题纬度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90,563,945.21					90,563,945.21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6,508,733.89					56,508,733.89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2,548,967.65					52,548,967.65
天海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2,204,073.28					2,204,073.28
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	77,887.99					77,887.99
合计	453,330,012.24					453,330,012.2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9,707,078.60	33,665,885.92				143,372,964.52
上海力行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8,053,439.70					108,053,439.70
北京主题纬度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90,563,945.21					90,563,945.21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6,508,733.89					56,508,733.89
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	77,887.99					77,887.99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8,319,692.45				28,319,692.45
天海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2,204,073.28				2,204,073.28
合计	364,911,085.39	64,189,651.65				429,100,737.0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经营性资产及分摊至资产组的商誉；独立产生现金流，单独进行管理。	地基工程	是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性资产及分摊至资产组的商誉；独立产生现金流，单独进行管理。	市政场道工程	是
天海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经营性资产及分摊至资产组的商誉；独立产生现金流，单独进行管理。	专业技术服务	是

其他说明

管理层将每个被投资单位整体视作一个资产组，资产组构成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商誉、流动负债等，该资产组与形成商誉时的资产组口径一致。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3,179,692.45	44,860,000.00	28,319,692.45	5	2025年-2029年收入增长率为-5.30%、54.68%、23.15%、7.90%、3.85%；折现率为8.1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折现率为8.15%	依据业务发展情况及经营风险水平确定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603,337,367.65	341,120,000.00	33,665,885.92	5	2025年-2029年收入增长率为67.84%、22.04%、17.3%、11.06%、3.82%；折现率为7.66%。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折现率为7.66%	依据业务发展情况及经营风险水平确定
天海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3,168,627.48	15,497.84	2,204,073.28	5	2025年-2029年收入增长率为93.75%、43.10%、25%、20%、18.72%；折现率为9.73%。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折现率为9.73%	依据业务发展情况及经营风险水平确定
合计	679,685,687.58	385,995,497.84	64,189,651.65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3,714,684.51	581,749.28	1,473,018.57		2,823,415.22
其他	684,174.19		174,286.56		509,887.63
合计	4,398,858.70	581,749.28	1,647,305.13		3,333,302.85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33,505,779.96	347,029,628.22	1,592,012,391.24	244,563,870.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820,849.00	1,773,127.35	25,593,539.87	3,839,030.98
可抵扣亏损	1,260,840,789.61	191,071,544.76	1,214,065,263.00	182,269,476.14
租赁负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760,167.19	3,257,427.78	13,194,069.40	2,112,066.25
其他	9,642,692.67	1,446,403.90		
合计	3,531,570,278.43	544,578,132.01	2,844,865,263.51	432,784,443.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74,892.67	566,233.90	5,145,203.40	771,780.5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1,472,021.52	5,192,883.55	89,273,408.79	14,730,112.45
使用权资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8,722,858.80	3,998,337.98	16,932,052.67	3,024,312.61
合计	53,969,772.99	9,757,455.43	111,350,664.86	18,526,205.5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4,578,132.01		432,784,443.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57,455.43		18,526,205.5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960,377.42	19,468,827.33
可抵扣亏损	819,623,901.28	92,675,961.65
合计	847,584,278.70	112,144,788.9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5,234,752.41	
2025 年	23,591,129.08	26,213,883.59	
2026 年	13,034,635.83	14,789,912.26	
2027 年	14,972,341.90	16,491,590.44	
2028 年	29,167,767.88	29,945,822.95	
2029 年	23,954,930.48		
2030 年	32,945,097.23		
2031 年	2,317,031.57		
2032 年	288,196,021.08		
2033 年	273,030,234.40		
2034 年	118,414,711.83		
合计	819,623,901.28	92,675,961.65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以下统称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 5 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10 年。”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艺术品	1,528,100.00		1,528,100.00	1,528,100.00		1,528,100.00
售后回租未确认的融资损失	6,521,627.04		6,521,627.04	6,521,627.04		6,521,627.04
债务重组预付购房款	82,955,891.81	4,809,606.50	78,146,285.31	82,955,891.81		82,955,891.81
合计	91,005,618.85	4,809,606.50	86,196,012.35	91,005,618.85		91,005,618.85

其他说明：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8,143,953.77	98,143,953.77	质押、冻结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冻结款等	146,138,520.68	146,138,520.68	质押、冻结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冻结款等
固定资产	125,680,448.70	86,626,792.26	抵押	反担保	148,234,876.50	92,686,771.21	抵押	反担保、售后回租及租赁
无形资产	10,944,474.24	6,455,403.48	抵押	反担保	10,944,474.24	6,795,161.48	抵押	反担保
子公司股权	410,100,000.00	410,100,000.00	质押、冻结	质押、冻结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质押	质押
应收账款	252,643,860.08	178,897,117.32	质押	质押				
合计	897,512,736.79	780,223,266.83			715,317,871.42	655,620,453.37		

其他说明：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2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6,950,238.37	701,497,719.93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62,569,763.16	61,069,763.16
短期借款利息	469,395.42	625,462.93
合计	589,989,396.95	763,192,946.0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4,101,588.20	
银行承兑汇票	9,206,597.00	
合计	23,308,185.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8,228,037.00 元。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663,613,009.68	806,705,717.71
设备款	6,697,294.83	9,449,506.68
工程款	1,314,392,965.54	1,194,447,339.80
其他	42,034,670.48	45,273,721.59
合计	2,026,737,940.53	2,055,876,285.7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28,232,428.93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二	25,948,283.97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三	25,396,214.65	未到结算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四	22,557,062.79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五	20,637,834.09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六	20,136,763.37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七	18,605,479.21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八	17,680,089.37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九	13,501,041.04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十	12,766,700.64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十一	11,927,670.69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十二	10,229,853.75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27,619,422.50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99,793,106.22	211,620,927.72
合计	199,793,106.22	211,620,927.72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风险抵押金	7,044,904.46	6,177,084.56
保证金	1,350,200.00	2,234,900.00
应付暂收款	2,741,676.90	2,228,213.28
其他往来款	180,372,978.09	194,532,638.37
其他	8,283,346.77	6,448,091.51
合计	199,793,106.22	211,620,927.72

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12,281,972.22	暂未支付
单位二	12,248,801.96	暂未支付
合计	24,530,774.18	

2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款	1,349,848.46	371,303.51
合计	1,349,848.46	371,303.51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39,414,994.26	18,529,053.63
预收货款	760,513.73	1,116,059.00
已结算未完工款项	59,649,515.38	63,894,832.99
合计	99,825,023.37	83,539,945.62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3,197,647.34	211,369,646.07	237,890,355.78	56,676,937.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2,580.62	24,569,292.06	24,965,887.13	1,615,985.55
三、辞退福利		19,668,787.36	18,442,053.43	1,226,733.93
合计	85,210,227.96	255,607,725.49	281,298,296.34	59,519,657.1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094,427.97	121,197,398.09	130,925,904.96	48,365,921.10
2、职工福利费	43,450.00	6,531,440.20	6,570,770.20	4,120.00
3、社会保险费	1,326,459.67	14,963,458.48	15,268,768.55	1,021,149.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39,836.30	13,955,240.66	14,248,728.22	946,348.74
工伤保险费	86,623.37	1,008,217.82	1,020,040.33	74,800.86
4、住房公积金	3,492,480.08	10,248,259.79	9,293,476.80	4,447,263.0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0,860.58	1,903,201.41	1,895,018.53	239,043.46
6、短期带薪缺勤	689,996.07	2,337,709.03	2,762,770.21	264,934.89
7、其他短期薪酬	19,319,972.97	54,188,179.07	71,173,646.53	2,334,505.51
合计	83,197,647.34	211,369,646.07	237,890,355.78	56,676,937.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50,765.06	23,828,229.10	24,212,965.06	1,566,029.10
2、失业保险费	61,815.56	741,062.96	752,922.07	49,956.45
合计	2,012,580.62	24,569,292.06	24,965,887.13	1,615,985.55

其他说明：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4,334,183.27	321,105,346.58
企业所得税	224,502.33	156,748.19
个人所得税	712,587.56	376,037.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0,623.61	2,028,717.96
教育费附加	4,978,635.59	4,977,397.61
其他	145,800.91	114,724.68
合计	182,426,333.27	328,758,972.87

其他说明：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101,388.8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90,255,296.24	609,229,291.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814,257.10	10,244,404.4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27,870.10	4,959,314.20
合计	816,098,812.33	624,433,010.38

其他说明：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5,837,987.25	101,857,924.57
合计	95,837,987.25	101,857,924.57

其他说明：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5,000,000.00	
合计	9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33、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003,951,339.14	1,782,492,294.84
合计	1,003,951,339.14	1,782,492,294.8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MTN001	100.00	3.50%	2020.09.03	3+2 年	800,000,000.00	779,069,506.01		27,650,000.00	11,185,790.23	27,650,000.00	790,255,296.24		否
23MTN001	100.00	3.70%	2023.08.25	3+2 年	500,000,000.00	504,837,883.17		18,500,000.00	265,512.45	18,500,000.00		505,103,395.62	否
23MTN002	100.00	3.50%	2023.12.22	3+2 年	500,000,000.00	498,584,905.66		17,500,000.00	263,037.86	17,500,000.00		498,847,943.52	否
合计					1,800,000,000.00	1,782,492,294.84		65,711,277.67	14,292,233.46	75,663,562.30	790,255,296.24	1,003,951,339.1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84号核准，本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公开发行603.66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份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0366亿元，债券期限为6年，证券简称为“岩土转债”，证券代码为“128037”。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利息按年支付，2019年3月15日为首次付息日，如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将在其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按债券面值的10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之日起（2018年3月15日）起（含当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前一个交易日止（含当日）。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初始转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05元，因分红以及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条件，截至2024年3月14日，岩土转债的转股价格变更为每股人民币2.29元。截至2024年3月15日（到期日）共有29,798张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884,122股。本次到期未转股的剩余“岩土转债”为6,006,802张，到期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648,734,616.00元（含税及最后一期利息），已全部于2024年3月18日兑付完毕。

本公司于2020年9月3日至2020年9月4日发行了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20中化岩土MTN001”），债券代码“102001749”，发行规模8亿元人民币，期限3+2年，起息日2020年9月7日，发行利率4.89%。

本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2023年8月30日对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0中化岩土MTN001”，债券代码：“102001749”）进行投资人回售，回售价格（元/百元面值）：100；行权日为2023年9月7日；本次回售金额：

人民币 1,000 万元；未回售金额人民币 79,000 万元；未回售部分债券票面利率为 3.5%。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发行了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23 中化岩土 MTN001’），债券代码“102382276”，发行规模 5 亿元人民币，期限 3+2 年，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发行利率 3.7%。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发行了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简称‘23 中化岩土 MTN002’），债券代码“102383429”，发行规模 5 亿元人民币，期限 3+2 年，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发行利率 3.5%。

3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5,760,167.19	13,194,069.4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合计	-5,927,870.10	-4,959,314.20
合计	9,832,297.09	8,234,755.20

其他说明：

35、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692,351.27	24,789,735.27
合计	12,692,351.27	24,789,735.27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460,347.83
购买固定资产分期应付款	28,552,914.93	36,176,853.4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46,306.56	2,603,061.49
小计	27,506,608.37	35,034,139.74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4,814,257.10	10,244,404.47
合计	12,692,351.27	24,789,735.27

其他说明：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198.39	1,649,500.00	1,709,116.91	12,581.48	深基坑支护设备购置补贴、工业互联网平台软件安全接入密码应用技术项目补贴
合计	72,198.39	1,649,500.00	1,709,116.91	12,581.48	--

其他说明：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05,654,443.00				462,295.00	462,295.00	1,806,116,738.00

其他说明：

38、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可转债	2018.03.15	权益工具	6.68%	100.00	6,036,600	603,660,000.00	2024.03.15		

注：转股条件每个账户最小申购数量为 10 张（1,000 元），每 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 1 万张（10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到期日）共有 29,798 张已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 884,122 股。本次到期未转股的剩余“岩土转债”为 6,006,802 张，到期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648,734,616.00 元（含税及最后一期利息），已全部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兑付完毕。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债	6,018,549	159,549,129.21			6,018,549	159,549,129.21		
合计	6,018,549	159,549,129.21			6,018,549	159,549,129.21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权益工具系本公司发行可转债分拆的权益部分，由于本期债权转股权及到期兑付，故本期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为 136,304,913.03 元，可转债的信息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3、应付债券”中说明。

其他说明：

3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72,809,773.32	136,304,913.03		909,114,686.35
其他资本公积	4,548,827.38	9,043.80		4,557,871.18
合计	777,358,600.70	136,313,956.83		913,672,557.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的资本公积本期变动主要系可转债转股及兑付造成资本公积增加。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879,788.03	-3,894,493.83			-575,078.22	-3,319,415.61		-113,199,203.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879,788.03	-3,894,493.83			-575,078.22	-3,319,415.61		-113,199,203.6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76,225.30	-9,441,749.94				-9,441,749.94		-2,965,524.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76,225.30	-9,441,749.94				-9,441,749.94		-2,965,524.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3,403,562.73	-13,336,243.77			-575,078.22	-12,761,165.55		-116,164,728.2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028,094.49	21,531,887.81	19,596,360.29	38,963,622.01
合计	37,028,094.49	21,531,887.81	19,596,360.29	38,963,622.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788,122.78			76,788,122.78
任意盈余公积	38,394,061.38			38,394,061.38
合计	115,182,184.16			115,182,184.1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6,166,323.94	184,222,133.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94,426.3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6,166,323.94	183,227,706.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4,242,851.76	-739,394,030.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40,409,175.70	-556,166,323.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3,972,964.14	1,769,288,486.23	2,503,833,484.49	2,492,490,874.37
其他业务	6,130,297.16	4,164,561.10	22,774,334.40	20,525,266.06
合计	1,530,103,261.30	1,773,453,047.33	2,526,607,818.89	2,513,016,140.4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530,103,261.30	工程施工、设备租赁及销售等	2,526,607,818.89	工程施工、设备租赁及销售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6,130,297.16	主要为销售材料及房屋租赁产生的收入	22,774,334.40	主要为销售材料及房屋租赁产生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40%		0.90%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6,130,297.16	主要为销售材料及房屋租赁产生的收入	22,774,334.40	主要为销售材料及房屋租赁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6,130,297.16	主要为销售材料及房屋租赁产生的收入	22,774,334.40	主要为销售材料及房屋租赁产生的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无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523,972,964.14	工程施工、设备租赁及销售等	2,503,833,484.49	工程施工、设备租赁及销售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地基处理	690,073,973.95	698,979,830.73			690,073,973.95	698,979,830.73
机场工程	430,493,404.80	409,231,998.88			430,493,404.80	409,231,998.88
市政工程	360,542,659.63	629,593,971.35			360,542,659.63	629,593,971.35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设备租赁及销售	3,638,547.65	3,612,744.80			3,638,547.65	3,612,744.80
其他	45,354,675.27	32,034,501.57			45,354,675.27	32,034,501.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	523,075,105.93	661,972,211.24			523,075,105.93	661,972,211.24
中南	177,321,984.64	198,229,252.80			177,321,984.64	198,229,252.80
华北	83,052,098.02	91,283,355.73			83,052,098.02	91,283,355.73
西南	175,916,606.65	315,697,865.84			175,916,606.65	315,697,865.84
西北	507,674,801.66	448,774,599.40			507,674,801.66	448,774,599.40
东北	15,088,717.22	14,774,000.96			15,088,717.22	14,774,000.96
境外	47,973,947.18	42,721,761.36			47,973,947.18	42,721,761.3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315,319,569.13 元。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 2,315,319,569.13 元，为含税收入。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60,382.79	1,497,237.43
教育费附加	2,998,514.19	1,396,685.99
房产税	3,920,857.57	2,097,917.64
土地使用税	524,753.27	504,491.62
车船使用税	49,046.08	54,804.24
印花税	1,344,327.30	2,893,844.73
其他	240,485.75	485,767.86
合计	13,038,366.95	8,930,749.51

其他说明：

4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工资薪酬	103,344,524.62	99,500,948.80
折旧及摊销费	93,863,065.74	97,521,841.84
办公费	15,070,772.26	11,129,426.49
差旅费	6,008,795.04	5,639,930.11
中介机构费	49,363,738.11	61,005,856.21
房屋租赁费	3,097,074.12	5,279,079.65
物业费	4,092,807.40	3,945,085.39
业务招待费	1,549,940.31	1,888,205.28
其他费用	11,369,946.73	20,933,838.59
合计	287,760,664.33	306,844,212.36

其他说明：

4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8,089,497.15	10,317,843.89
差旅费	1,464,107.20	1,755,097.43
业务招待费	683,035.79	1,230,584.08
办公费	1,123,121.81	780,878.15
折旧费	523.53	23,759.94
其他	27,111.70	181,043.35
合计	11,387,397.18	14,289,206.84

其他说明：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21,846,531.09	39,307,345.24
人工费	31,026,693.98	41,655,375.10
机械使用费	7,043,825.09	11,037,467.17
折旧费	1,175,830.04	1,132,505.72
燃料与动力费	2,817,438.94	2,656,131.21
其他	754,269.74	1,253,022.48
合计	64,664,588.88	97,041,846.92

其他说明：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129,427,591.20	108,987,412.10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2,991,672.01	-7,097,242.22
汇兑损益	-12,745,449.57	-8,541,609.36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2,460,497.16	6,868,628.39
合计	116,150,966.78	100,217,188.91

其他说明：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59,116.91	130,486.80
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7,798,131.42	4,599,113.40
其他	98,769.17	216,120.79
合计	7,956,017.50	4,945,720.99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961,019.48	19,681,620.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741.09
合计	43,961,019.48	19,704,361.83

其他说明：

5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89,945.25	246,762.8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21,717.81	-335,427,976.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46,591.05	-1,969,265.55
合计	-4,058,254.11	-337,150,478.95

其他说明：

5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5,437,240.54	

十、商誉减值损失	-64,189,651.65	-68,506,052.07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39,145,611.84	24,900,384.45
十二、其他	-4,809,606.50	
合计	-773,582,110.53	-43,605,667.62

其他说明：

5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72,835.35	8,563,095.10

5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417,681.74	911,417.70	417,681.74
合计	417,681.74	911,417.70	417,681.74

其他说明：

5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诉讼赔偿	39,660,081.64		39,660,081.6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847.71	6,582,786.55	6,847.71
滞纳金	6,686,331.16	12,559,932.36	6,686,331.16
其他	653,950.00	1,143,415.95	653,950.00
合计	47,007,210.51	20,286,134.86	47,007,210.51

其他说明：

5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2,435.95	2,064,515.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676,239.35	-131,206,367.91
合计	-118,293,803.40	-129,141,852.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09,737,461.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6,460,619.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39,628.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8,668.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689,839.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202.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4,088,741.71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36,376.31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9,673,499.99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6,594,141.71
所得税费用	-118,293,803.40

其他说明：

5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40、其他综合收益”。

59、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往来款及其他	166,147,917.74	144,696,019.86
利息收入	2,991,672.01	7,077,929.28
政府补助	7,807,643.89	4,825,020.57
合计	176,947,233.64	156,598,969.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往来款及其他	88,963,523.29	172,557,911.00
付现经营、管理费用	96,433,660.25	91,060,075.92
合计	185,397,183.54	263,617,986.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9,043.80	
合计	9,043.8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暂借款		116,000,000.00
保证金		55,125,971.61
合计		171,125,971.6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暂借款	66,000,000.00	54,051,871.69
支付的融资租赁费	11,811,107.09	1,797,850.45
支付的租赁负债	7,283,914.74	7,300,153.51
保证金		
合计	85,095,021.83	63,149,875.6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应付款	66,427,472.26		676,478.00	67,103,950.26		
短期借款	763,192,946.02	850,989,554.00		986,981,559.19	37,211,543.88	589,989,396.95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1,388.89			100,101,388.89
应付债券	2,391,721,586.55		77,795,588.49	648,734,616.00	26,575,923.66	1,794,206,635.38
租赁负债	13,194,069.40		9,850,012.53	7,283,914.74		15,760,167.19
长期应付款	35,034,139.74		4,233,071.91	11,760,603.28		27,506,608.37
合计	3,269,570,213.97	950,989,554.00	92,656,539.82	1,721,864,643.47	63,787,467.54	2,527,564,196.78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1,443,658.53	-751,507,359.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7,640,364.64	380,756,146.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161,165.22	131,335,502.99
使用权资产折旧	6,858,455.89	6,626,398.86
无形资产摊销	6,947,194.88	11,941,466.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47,305.13	2,761,711.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2,835.35	-8,563,095.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47.71	6,582,786.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8,355,220.15	109,536,934.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61,019.48	-19,704,36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793,688.46	-125,759,07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68,750.14	-5,435,937.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59,123.54	65,318,027.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6,426,291.36	-229,661,165.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8,043,536.24	512,934,922.7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464,151.02	87,162,900.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09,229,291.7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9,088,241.38	738,200,637.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8,200,637.58	405,162,894.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112,396.20	333,037,743.3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9,088,241.38	738,200,637.58
其中：库存现金	57,301.05	592,241.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9,030,782.00	737,608,396.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8.3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088,241.38	738,200,637.58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监管专户资金	28,265,797.35	21,130,096.49	专款专用，使用时不受实质性限制
合计	28,265,797.35	21,130,096.49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票据保证金	10,583,662.37	1,444,134.27	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6,646,319.27	13,749,577.17	使用受限
冻结款	78,429,880.95	129,939,269.76	使用受限
其他	2,484,091.18	1,005,539.48	使用受限
合计	98,143,953.77	146,138,520.68	

其他说明：

6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58,194.03
其中：美元	6,001.62	7.1884	43,142.05
港币	284,720.62	0.92604	263,662.68
澳门币	1,281,500.00	0.89847	1,151,389.30
其他应收款			1,976,693.68
其中：港币	1,025,142.44	0.92604	949,322.91
澳门币	1,143,466.97	0.89847	1,027,370.77
应付账款			8,714,760.00
其中：港币	9,328,991.17	0.92604	8,639,018.98
澳门币	84,300.00	0.89847	75,741.02
其他应付款			4,459,672.21

其中：港币	2,835,208.19	0.92604	2,625,516.19
澳门币	2,041,421.55	0.89847	1,834,156.02

其他说明：

6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21,846,531.09	39,307,345.24
人工费	31,026,693.98	41,655,375.10
机械使用费	7,043,825.09	11,037,467.17
折旧费	1,175,830.04	1,132,505.72
燃料与动力费	2,817,438.94	2,656,131.21
其他	754,269.74	1,253,022.48
合计	64,664,588.88	97,041,846.9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4,664,588.88	97,041,846.92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工程施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地基工程	99.98%	0.0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地基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	82,700,000.00	浙江	杭州	通用航空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化岩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西藏	拉萨	投资	100.00%		设立
全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文化艺术	100.00%		设立
上海力行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8,200,000.00	上海	上海	设备租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海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广东	深圳	专业技术服务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泰斯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工程检测	100.00%		设立
北京全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主题纬度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3,500,000.00	北京	北京	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中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监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化岩土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岩土设计研究	100.00%		设立
全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北京	北京	通用航空	100.00%		设立
北京新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交（杭州）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	杭州	租赁和商务服务	9.59%	4.6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交（杭州）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中交（杭州）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99,459,834.89	1,790,414,433.01
非流动资产	7,040,540,332.17	7,796,326,695.82
资产合计	9,540,000,167.06	9,586,741,128.83
流动负债	872,163,592.68	569,674,486.29
非流动负债	6,412,464,799.20	6,945,892,326.44
负债合计	7,284,628,391.88	7,515,566,812.7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55,371,775.18	2,071,174,316.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21,072,696.19	295,023,278.6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1,072,696.19	295,023,278.6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78,806,566.91	484,076,119.03
净利润	308,742,422.37	138,383,292.5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08,742,422.37	138,383,292.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5,505,296.30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12,848.24	3,512,736.0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2.19	-22,361.13
--综合收益总额	112.19	-22,361.13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7,857,248.33	4,729,600.2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相关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这些部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股权投资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1.41%（2023 年：51.38%）；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27.90%（2023 年：22.25%）。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此外，本公司也会考虑与供应商协商，要求其调减部分债务金额，或者用出售长账龄应收账款的形式提早获取资金，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 50,815.15 万元（上年年末：72,421.61 万元）。

本公司也会考虑与供应商协商，采用供应商融资安排以延长了付款期，或者用出售长账龄应收账款的形式提早获取资金，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9,423.40			59,423.40
应付票据	2,330.82			2,330.82
应付账款	202,673.79			202,673.79
其他应付款	19,979.31			19,979.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620.22			88,620.22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9,583.80			9,583.80
长期借款		10,117.78		10,117.78
应付债券		110,745.18		110,745.18
租赁负债		983.23		983.23
长期应付款		1,269.24		1,269.24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82,611.34	123,115.43		505,726.77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7,096.37			77,096.37
应付账款	205,587.63			205,587.63
其他应付款	21,162.09			21,162.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661.76			63,661.76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10,185.79			10,185.79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70,009.37		270,009.37
租赁负债	823.48			823.48
长期应付款		2,478.97		2,478.9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78,517.12	272,488.34		651,005.46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206,959.14	339,778.11
其中：短期借款	6,256.98	6,106.98
合 计	206,959.14	339,778.11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36,007.04	73,820.06
其中：货币资金	36,007.04	73,820.06
金融负债	64,199.90	70,989.40
其中：短期借款	53,166.43	70,989.40
合 计	-28,192.86	2,830.66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92.80 万元（上年年末：53.38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4.31	4.25
港币	1,126.45	2,360.99	130.99	156.05
澳门币	190.99		217.88	
合 计	1,317.44	2,360.99	353.18	160.3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期末，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港币和澳门币）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 14.58 万元（上年年末：约 3.36 万元）。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86.35%（上年年末：73.00%）。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应收款项融资		14,885,399.95		14,885,399.95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879,279.41	17,879,279.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885,399.95	17,879,279.41	32,764,679.3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为存在贴现或转让预期的应收票据，由于票据到期时间短，公允价值与票面价值差异微小，以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计量。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成本计量，除非该项成本计量不可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	投资与资产管理	2,400,000.00 万元	29.27%	29.2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明俊、熊欢、吴延炜、邓明长、连文致、宋伟民、刘忠池、王浩、童盼、周延、庄卫林、李慧聪、张力、胡靖、杨勇、陈晓波、刘莹泽、王永刚、王璇、肖兵兵、罗小凤、陈强、高斌峰、刘悦、柴俊虎、赵鹏	关键管理人员
成都建工预筑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建工赛利混凝土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未来智造空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蓉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嘉之鼎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建工工业化建筑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兴城弘业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人居兴茂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兴城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兴城天府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人居武兴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成都兴城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5,684,703.51	70,000,000.00	否	191,960.17
成都兴城弘业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0,183,446.77	41,000,000.00	否	9,376,228.7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成都建工预筑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6,883,939.84	7,000,000.00	是	29,148,926.08
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0,881,256.33
成都兴城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杂志				888.49
成都兴城天府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服务	120,095.11			
合计		22,872,185.23	118,000,000.00	否	49,599,259.8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确认收入	41,477,295.27	418,744,119.18
嘉之鼎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确认收入		23,489,387.15
成都人居武兴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确认收入	37,103.77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确认收入		2,003,439.98
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确认收入	873,386.21	
成都兴城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确认收入	9,189,855.71	77,261,375.57
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确认收入	739,829.34	
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确认收入	605,383.66	
合计		52,922,853.96	521,498,321.8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	29,245.27	70,754.7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939,554.00	2024年02月08日	2025年02月07日	否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	2024年03月20日	2025年03月15日	否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5 月 06 日	否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 年 02 月 07 日	2025 年 02 月 07 日	否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30 日	2025 年 09 月 30 日	否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9,777,100.00	2024 年 03 月 13 日	2025 年 03 月 12 日	否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5,990,000.0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5 年 03 月 12 日	否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4,232,900.00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25 年 03 月 12 日	否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 年 07 月 11 日	2027 年 07 月 10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此外，本公司为上海强劲 1,751.04 万元的保理业务，提供担保 1,751.04 万元；为北京场道开具保函 11,029.26 万元，提供担保 11,029.26 万元；为北京场道 5,441.11 万元的融易达业务，提供担保 5,441.11 万元。成都兴城集团为本公司发行中期票据 179,000.00 万元，开具保函 271.54 万元，融易达 253.92 万元，提供担保 179,525.46 万元；本公司向成都兴城集团提供反担保额度 114,061.56 万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06 日	2024 年 06 月 05 日	本金利息均已偿还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064,124.07	7,705,618.81

(6)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676,478.00	493,324.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5,556,428.65	83,408,918.80	1,237,988,373.99	250,229,909.38
应收账款	嘉之鼎置业有限公司	23,261,088.64	3,084,420.35	32,816,160.33	1,832,680.62
应收账款	成都兴城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7,756,651.32	1,704,717.28	21,389,296.77	898,350.46
应收账款	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359,149.43	1,713,180.13	6,617,248.56	671,196.69
应收账款	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42,171.27	309,347.16	890,180.30	93,468.93
应收账款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33,105.79	33,443.82	560,239.67	28,557.59
应收账款	成都未来智造空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12,726.14	42,957.39	132,953.84	13,960.15
预付款项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245.27	
其他应收款	成都蓉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77,000.00
其他应收款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	51,000.00	170,000.00	17,000.00
应收股利	中交（杭州）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7,911,489.76		15,505,296.30	
合同资产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166.40	3,358.32	67,166.40	3,358.32
合同资产	成都兴城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2,759.62	7,137.98	142,759.62	7,137.98
合同资产	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资产	成都未来智造空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9,772.30	3,988.6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7,047,103.16	31,896,214.65
应付账款	成都建工预筑科技有限公司	13,685,253.06	25,491,993.63
应付账款	成都兴城弘业贸易有限公司	7,279,249.29	18,245,443.03
应付账款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73,264.51	1,073,264.51
应付账款	成都建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14,789.82	214,789.82
应付账款	成都建工赛利混凝土有限公司		244,770.96
应付账款	成都建工工业化建筑有限公司		280,130.63
其他应付款	成都兴城天府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23,100.00	
其他应付款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076,714.00
合同负债	成都人居兴茂置业有限公司	74,716.98	74,716.98

十五、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单位：万元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恒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	97,004.42 (港币)	仲裁阶段，见说明
香港恒通有限公司	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	30,369.73 (港币)	
李朝、桂立平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北京场道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新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	2,737.47	一审阶段
新疆高海通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经带纬路土方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场道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运输合同纠纷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579.42	一审阶段
梁运卿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合作合同纠纷	广州仲裁委员会	1,987.32	一审阶段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1,155.47	一审阶段

说明：

PENSTONE HONG KONG LIMITED（香港恒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恒通”，“申请人”）与强劲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劲国际”，“被申请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a.强劲国际于 2022 年 2 月收到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CENTRE（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发送的电子邮件，内容涉及香港恒通提起的关于《香港机场第三跑道系统项目（合同标段-3206）主要填海工程之地基处理工程 PVD、碎石桩、DCM 和振冲挤密分包合同》相关纠纷的仲裁请求。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具体内容请详见当日公告。强劲国际于 2022 年 5 月收到香港恒通发来的电子邮件，内容涉及香港恒通公司已发送给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CENTRE（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的《仲裁申请书》。仲裁请求如下：1）裁决被申请人支付《仲裁申请书》第 157 及 158 段中所述的 303,697,313.50 港元或仲裁庭裁定分包合同项下被申请人欠申请人的款项；2）裁决被申请人立即向申请人提供《仲裁申请书》第 163 段和第 167 段中所述的母公司担保书和履约保函；3）此外及/或或者，如果《仲裁申请书》第 131 段所述的处理被申请工人劳资纠纷的费用 3,091,878.35 港元有任何部分尚未发生，裁决被申请人作出一项关于“申请人有权要求被申请人赔偿该金额”的声明；4）此外及/或或者，如果《仲裁申请书》第 140 段所述的履带式起重机和发电机维修费用 3,850,202.00 港元有任何部分尚未发生，裁决被申请人作出一项关于“申请人有权要求被申请人赔偿该金额”的声明；5）裁决被申请人作出一项《仲裁申请书》第 150 段所述的关于“如果申请人须根据总分包合同对总承包商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则被申请人应赔偿申请人此类违约赔偿金；同时，对于因被申请人分包工程的延误而导致申请人遭受的任何其他损害、成本和费用，申请人

有权要求被申请人向申请人赔偿”的声明；6）裁决被申请人支付被申请人违反分包合同的进一步和/或替代性损害赔偿金；7）裁决被申请人支付上述款项的利息；8）裁决被申请人支付费用以及裁决仲裁庭认为适当的进一步救济或其他救济。

b.强劲国际抗辩及反申索香港恒通：强劲国际于 2022 年 8 月已向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CENTRE（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交了《抗辩及反申索书》，此次《抗辩及反申索书》对上述案件的仲裁事项进行抗辩和反申索。强劲国际的反申索请求如下：1）香港恒通向强劲国际支付工程结算金额 970,044,185.67 港元，或者由仲裁员裁定，香港恒通按照分包合同(经补充协议变更)应向强劲国际支付的其他金额；2）此外和/或作为替代索赔，强劲国际要求香港恒通支付取消碎石桩工程产生的损失人民币 184,931,686.00 元和其他误工/窝工损失 57,974,155.81 港元；3）此外和/或作为替代索赔，强劲国际要求香港恒通支付因不当取消工程违反分包合同和补充协议应支付的损害赔偿金；4）支付上述金额的复利；5）支付仲裁诉讼费；6）仲裁员认为适当的进一步济助和/或其他济助。

c. 2024 年 8 月 12 日仲裁员发出《部分裁决》，《部分裁决》只对责任问题作出裁决，而针对定量问题，需定量专家进一步意见，来确定双方当事人之间正确的结余。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诉讼、仲裁情况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2024 年 11 月 19 日发出《第二份部分裁决》对于《部分裁定》中部分定性事项进行补充裁决。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诉讼、仲裁情况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②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贷款提供保证详见本节“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③开出保函、信用证

序号	保函类型	开具日期	到期日期	受益人	金额
1	质量保函	2024-3-1	2025-11-28	塞拉尼斯（南京）化工有限公司	1,142,082.86
2	质量保函	2024-3-1	2025-11-28	塞拉尼斯（南京）化工有限公司	1,573,309.51
3	履约保函	2024-8-5	2025-6-30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4,631,198.46
4	农民工工资保函	2024-8-5	2025-6-30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694,679.77
5	履约保函	2024-8-23	2025-8-21	中化蓝星安迪苏动物营养科技（泉州）有限公司	4,835,769.54
6	投标保函	2024-9-10	2025-1-22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
7	投标保函	2024-9-10	2025-1-22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
8	投标保函	2024-9-10	2025-1-22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
9	投标保函	2024-9-10	2025-1-21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
10	投标保函	2024-10-30	2025-3-31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
11	投标保函	2024-11-22	2025-4-18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
12	预付款保函	2024-11-22	2025-2-21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048,975.15
13	履约保函	2024-11-22	2025-5-21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713,820.91
14	投标保函	2024-11-25	2025-3-6	中粮地产（北京）有限公司	50,000.00
15	履约保函	2024-12-4	2025-12-3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哈密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873,706.61
16	投标保函	2024-12-30	2025-6-14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
17	投标保函	2024-12-30	2025-6-14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
18	履约保函	2022-9-2	2025-3-3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106,952.06
19	履约保函	2022-9-5	2025-3-4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	履约保函	2023-10-27	2026-8-25	广西机场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542,619.75
21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保函	2023-12-29	2026-10-31	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654,261.97
22	履约保函	2024-1-23	2026-1-25	温州龙达围垦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2,626,306.66

序号	保函类型	开具日期	到期日期	受益人	金额
23	质量保函	2024-2-8	2026-11-5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6,513,930.72
24	履约保函	2024-7-8	2025-6-25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622,377.00
25	预付款保函	2024-9-13	2025-8-31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双版纳机场	18,226,131.98
26	农民工工资保函	2021-7-15	2026-7-15	南京市建筑业施工人员服务管理中心	400,000.00
27	履约保函	2024-8-1	2025-8-1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656,711.84
28	履约保函	2024-3-8	2025-3-5	中建八局轨道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2,299,090.00
29	履约保函	2023-3-17	2025-12-3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
30	履约保函	2022-8-19	2025-6-8	中昊晨光（自贡）氟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11,750.00
31	履约保函	2023-9-8	2028-8-31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441,728.3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公司与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签订的《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对于未纳入收购范围的业务与资产，由双方另行协商处置”，根据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约定了需剥离的房产及车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就所有剥离事项正在推进之中。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964,681.81	102,402,477.41
1 至 2 年	56,564,620.72	62,672,052.39
2 至 3 年	21,470,917.41	156,804,669.70
3 年以上	487,808,885.56	378,740,856.11
3 至 4 年	133,135,179.39	69,458,916.40
4 至 5 年	51,121,020.05	82,836,328.69
5 年以上	303,552,686.12	226,445,611.02
合计	616,809,105.50	700,620,055.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089,121.69	35.03%	28,091,585.82	13.00%	187,997,535.87	216,089,121.69	30.84%	10,804,456.08	5.00%	205,284,665.6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0,719,983.81	64.97%	205,763,394.07	51.35%	194,956,589.74	484,530,933.92	69.16%	203,138,630.62	41.92%	281,392,303.30
其中：										
国有企业客户	293,281,697.50	47.55%	177,683,802.66	60.58%	115,597,894.84	340,679,997.86	48.63%	181,535,165.99	53.29%	159,144,831.87
私营企业客户	37,572,850.71	6.09%	28,079,591.41	74.73%	9,493,259.30	51,749,982.53	7.38%	21,603,464.63	41.75%	30,146,517.9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9,865,435.60	11.33%			69,865,435.60	92,100,953.53	13.15%			92,100,953.53
合计	616,809,105.50	100.00%	233,854,979.89	37.91%	382,954,125.61	700,620,055.61	100.00%	213,943,086.70	30.54%	486,676,968.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延安市新区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16,089,121.69	10,804,456.08	216,089,121.69	28,091,585.82	13.00%	债务重组
合计	216,089,121.69	10,804,456.08	216,089,121.69	28,091,585.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国有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774,681.81	2,706,290.54	5.33%
1 至 2 年	40,462,236.92	4,163,564.18	10.29%
2 至 3 年	16,655,727.93	5,126,633.06	30.78%
3 至 4 年	32,583,047.11	16,415,339.13	50.38%
4 至 5 年	11,799,759.53	8,265,731.55	70.05%
5 年以上	141,006,244.20	141,006,244.20	100.00%
合计	293,281,697.50	177,683,802.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私营企业客户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0,000.00	9,709.00	5.11%
1 至 2 年	4,799,849.03	492,464.51	10.26%
2 至 3 年	1,152,598.00	350,274.53	30.39%
3 至 4 年	6,570,151.91	3,385,599.28	51.53%

4至5年	3,364,292.22	2,345,584.54	69.72%
5年以上	21,495,959.55	21,495,959.55	100.00%
合计	37,572,850.71	28,079,591.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13,943,086.70	43,832,006.79	23,920,113.60			233,854,979.89
合计	213,943,086.70	43,832,006.79	23,920,113.60			233,854,979.8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6,593,756.85		226,593,756.85	33.64%	33,607,638.35
第二名	143,186,373.28	1,016,003.86	144,202,377.14	21.41%	125,425,465.74
第三名	62,913,122.21	20,736,392.42	83,649,514.63	12.42%	10,780,729.71
第四名	43,784,919.00		43,784,919.00	6.50%	
第五名	15,744,695.36		15,744,695.36	2.34%	
合计	492,222,866.70	21,752,396.28	513,975,262.98	76.31%	169,813,833.8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2,062,840.04	10,442,342.40
其他应收款	2,362,828,814.73	2,516,048,903.51
合计	2,374,891,654.77	2,526,491,245.91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交（杭州）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2,062,840.04	10,442,342.40

合计	12,062,840.04	10,442,342.40
----	---------------	---------------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10,394.49	5,642,336.02
押金、保证金	3,802,942.00	3,217,411.37
其他往来	201,435.44	640,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359,019,826.42	2,507,789,237.94
合计	2,363,734,598.35	2,517,288,985.3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8,905,000.89	681,350,781.84
1 至 2 年	389,539,706.66	597,709,117.13
2 至 3 年	582,595,117.13	77,088,366.28
3 年以上	1,232,694,773.67	1,161,140,720.08
3 至 4 年	73,132,618.15	585,890,000.64
4 至 5 年	585,890,000.64	183,842,441.16
5 年以上	573,672,154.88	391,408,278.28
合计	2,363,734,598.35	2,517,288,985.3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1,435.44	0.01%	10,071.77	5.00%	191,363.67	640,000.00	0.03%	32,000.00	5.00%	608,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3,533,162.91	99.99%	895,711.85	0.04%	2,362,637,451.06	2,516,648,985.33	99.97%	1,208,081.82	0.05%	2,515,440,903.51
其中：										
押金、保证金组合	3,802,942.00	0.16%	895,711.85	23.55%	2,907,230.15	3,217,411.37	0.13%	1,208,081.82	37.55%	2,009,329.55
备用金组合	710,394.49	0.03%			710,394.49	5,642,336.02	0.22%			5,642,336.0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359,019,826.42	99.80%			2,359,019,826.42	2,507,789,237.94	99.62%			2,507,789,237.94
合计	2,363,734,598.35	100.00%	905,783.62	0.04%	2,362,828,814.73	2,517,288,985.33	100.00%	1,240,081.82	0.05%	2,516,048,903.5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10,926.82		429,155.00	1,240,081.8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5,730.03		51,900.00	247,630.03
本期转回	560,000.00		21,928.23	581,928.2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46,656.85		459,126.77	905,783.6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240,081.82	247,630.03	581,928.23			905,783.62
合计	1,240,081.82	247,630.03	581,928.23			905,783.6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144,329,925.04	5 年以内	48.41%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528,740,280.12	5 年以内	22.37%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81,630,512.90	5 年以内	7.68%	
第四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51,675,155.34	5 年以内	6.42%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17,889,367.00	5 年以内	4.99%	
合计		2,124,265,240.40		89.8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05,261,570.65	849,340,821.87	1,255,920,748.78	2,105,261,570.65	362,000,355.40	1,743,261,215.2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6,229,068.44		216,229,068.44	198,687,523.83		198,687,523.83
合计	2,321,490,639.09	849,340,821.87	1,472,149,817.22	2,303,949,094.48	362,000,355.40	1,941,948,739.0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中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2,703,459.35						12,703,459.35	
北京泰斯特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335,134,390.23	129,605,009.77					335,134,390.23	129,605,009.77
上海强劲地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35,255,964.31	90,653,746.99			435,255,964.31			525,909,711.30
中化岩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化岩土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2,009,000.00						2,009,000.00	
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浙江中青国际航空俱乐部有限公司	146,500,000.00						146,500,000.00	
全泰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上海力行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32,940,348.74	67,059,651.26					232,940,348.74	67,059,651.26
北京主题纬度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35,318,052.62	74,681,947.38					35,318,052.62	74,681,947.38
全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天海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2,100,000.00				2,084,502.16		15,497.84	2,084,502.16
北京全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743,261,215.25	362,000,355.40			487,340,466.47		1,255,920,748.78	849,340,821.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交（杭州）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98,687,523.83			29,604,384.65			12,062,840.04			216,229,068.44	
小计	198,687,523.83			29,604,384.65			12,062,840.04			216,229,068.44	
合计	198,687,523.83			29,604,384.65			12,062,840.04			216,229,068.4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5,398,603.46	214,209,044.34	199,858,602.69	192,548,771.56
其他业务	2,118,400.86	557,040.89	27,777,552.09	25,162,962.07
合计	237,517,004.32	214,766,085.23	227,636,154.78	217,711,733.63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88,172,991.53 元，为含税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604,384.65	13,269,158.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818,578.61
合计	29,604,384.65	5,450,580.16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72,835.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873,414.8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2.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589,528.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95,448.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267.91	
合计	-34,657,120.8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03%	-0.77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75%	-0.75	-0.75